

潮宏基
CHJ JEWELLERY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 002345

股票简称: 潮宏基

披露日期: 2012年4月18日

重 要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审议2011年度报告的董事会。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廖木枝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松秋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三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3
第五章	公司治理	20
第六章	内部控制	28
第七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33
第八章	董事会报告	35
第九章	监事会报告	58
第十章	重要事项	61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65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目录	138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GUANGDONG CHJ INDUSTRY CO., LTD.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俊雄	林育昊
联系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四号	
电话	0754-88781767	0754-88781767
传真	0754-88781755	
电子信箱	stock@chjchina.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四号1-4楼

公司办公地址：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四号1-4楼

邮政编码：515041

公司网址：<http://www.chjchina.com>

公司电子信箱：stock@chjchina.com

五、公司选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潮宏基

股票代码：002345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最新注册登记日期：2010年8月11日

最新注册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500400001486

税务登记号：440501279841957（国税）、440507279841957（地税）

组织机构代码：27984195-7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10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蒋洪峰、洪文伟

公司聘请的正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裴运华、陈家茂

八、公司历史沿革：

（一）公司自上市以来的历次变更情况

1、第一次变更登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489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000万股，发行价格为33元/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35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于2010年1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挂牌上市。2010年4月16日，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9,000万元变更为12,000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2、第二次变更登记

2010年5月10日，公司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首次公开募集发行后总股本12,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红股2股，现金股利5元（含税）；另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2010年5月21日，公司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总股本变更为18,000万股。2010年8月11日，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0万元变更为18,000万元。

在历次变更中，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均未发生变化。

(二) 公司自上市以来子公司的设立、变动情况

公司成立时间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备注
2003年7月16日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汕头	首饰及其他工艺品的加工生产，自产产品的销售、维修	2,400万元	75%	2011年7月22日，公司收购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19%的股权至75%，增加400万元注册资本至2,400万元。
2007年8月21日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无锡	批发、零售：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	110万元	100%	2011年6月16日，公司收购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0年6月24日	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沈阳	珠宝、钻石、铂及铂饰品、黄金及黄金饰品、皮革制品、鞋帽批发、零售	100万元	100%	直接投资
2010年7月15日	成都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成都	批发、零售：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	200万元	100%	直接投资
2010年11月30日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汕头	销售：贵金属制品，工艺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	1,000万元	100%	直接投资
2011年8月4日	济南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济南	批发、零售：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	500万元	100%	直接投资
2011年9月9日	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	销售金银首饰、工艺美术品（文物除外）	500万元	100%	直接投资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2011年度主要利润指标：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181,652,201.82
利润总额	183,951,29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819,89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9,060,94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73,207.00

其中：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涉及的金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288.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2,5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411.29
所得税影响额	-313,972.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5.00
合计	1,758,952.97

二、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1,318,632,644.22	829,962,971.53	58.88	568,560,803.10
营业利润	181,652,201.82	119,010,260.16	52.64	96,109,520.81
利润总额	183,951,292.37	122,077,978.43	50.68	97,345,67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819,899.82	103,286,549.99	46.02	84,531,88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060,946.85	107,319,256.92	38.89	83,419,19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73,207.00	-241,892,287.33	-1.94	39,664,768.11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1,802,760,690.64	1,450,267,397.04	24.31	515,450,041.40
负债总额	388,046,554.20	103,075,132.77	276.47	165,300,11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94,594,881.29	1,328,517,634.10	4.97	336,629,180.42
总股本(股)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0.00	90,00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4	0.59	42.37	0.6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84	0.59	42.37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3	0.61	36.07	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10	8.45	2.65	28.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97	8.78	2.19	28.2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1.37	-1.34	-2.24	0.44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7.75	7.38	5.01	3.74
资产负债率 (%)	21.53	7.11	14.42	32.07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288.16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252,550.00	3,394,674.62	1,24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72,411.29	-7,925,775.04	-3,848.34
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313,972.58	498,197.49	-123,655.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5.00	196.00	196.00
合计	1,758,952.97	-4,032,706.93	1,112,692.49

三、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如下：

报告期利润 (2011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0	0.84	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7	0.83	0.83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50,819,899.82
非经常性损益	B	1,758,952.97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49,060,946.8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328,517,634.1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63,000,0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7
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24,344,603.68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4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 \times 1/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K}$	1,359,062,716.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11.10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10.97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50,819,899.82
非经常性损益	2	1,758,952.97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49,060,946.85
期初股份总数	4	180,000,0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 \frac{(4+6 \times 7/11) \times (4+5+6) / (4+6) - 8 \times 9/11 - 10}{11}$	18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84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83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四、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180,000,000.00	-	-	180,000,000.00
资本公积	940,619,413.09	-	21,719,750.77	918,899,662.32
盈余公积	29,976,343.08	14,533,047.42	-	44,509,390.50
未分配利润	177,921,877.93	150,819,899.82	77,533,047.42	251,208,730.33
外币折算差额	-	-	22,901.86	-22,901.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28,517,634.10	165,352,947.24	99,275,700.05	1,394,594,881.29

第三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010,000	75.01%				-71,531,740	-71,531,740	63,478,260	35.2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8,055,770	43.36%				-14,645,010	-14,645,010	63,410,760	35.2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6,715,550	42.62%				-13,304,790	-13,304,790	63,410,760	35.2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40,220	0.74%				-1,340,220	-1,340,220	0	0.00%
4、外资持股	56,944,230	31.64%				-56,944,230	-56,944,23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56,944,230	31.64%				-56,944,230	-56,944,23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0,000	0.01%				57,500	57,500	67,500	0.0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4,990,000	24.99%				71,531,740	71,531,740	116,521,740	64.73%
1、人民币普通股	44,990,000	24.99%				71,531,740	71,531,740	116,521,740	64.7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0,000,000	100%				0	0	180,000,000	10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63,410,760	0	0	63,410,760	首发承诺	2013年1月28日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30,750,000	30,750,000	0	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8日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19,444,230	19,444,230	0	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8日
上海慧潮共进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9,000,000	0	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8日
国泰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5,850,000	5,850,000	0	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8日
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4,304,790	4,304,790	0	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8日

井红昆	1,340,220	1,340,220	0	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8日
广泰国际有限公司	900,000	900,000	0	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8日
廖木枝	0	0	60,000	60,000	高管锁定	—
林镜坤	10,000	2,500	0	7,500	高管锁定	—
合计	135,010,000	71,591,740	60,000	63,478,26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新股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489号文核准，公司于2010年1月18日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 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33.00元。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发行数量为60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20%；网上发行数量为2,400万股，为本次发行数量的80%。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860.19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人民币63,860.19万元。

2、新股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35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于2010年1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挂牌上市，股票简称“潮宏基”，股票代码“002345”。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总股份由9,000万股增加到12,000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为2,400万股，自2010年1月28日起上市交易；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总数为9,600万股，其中向询价对象配售的600万股限售三个月，于2010年4月28日起上市交易；其余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按照有关规定以及公司股东的相关承诺执行。

3、2010年5月10日，公司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首次公开募集发行后总股本12,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红股2股，现金股利5元（含税）；另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2010年5月21日，公司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总股本变更为18,000万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11,193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11,35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23	63,410,760	63,410,760	8,900,000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08	30,750,000	0	0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8	19,444,230	0	0
上海慧潮共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5,434,987	0	0
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9	4,304,790	0	4,000,000
叶玉莲	境内自然人	1.67	3,000,000	0	0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2,897,495	0	0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核心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2,846,127	0	0
中国工商银行－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	2,258,008	0	0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1,925,829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30,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19,444,23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慧潮共进投资有限公司	5,434,987		人民币普通股		
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4,304,790		人民币普通股		
叶玉莲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897,49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核心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46,12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58,00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25,82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1,578,325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发行前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对于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无变更。

2、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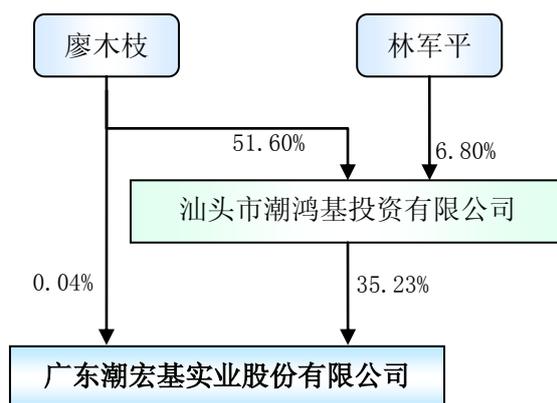
公司控股股东为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5 月 13 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3,380 万元，注册地址为汕头市龙湖区衡山路 17 号商业大厦 2501 号房，法定代表人为廖木枝先生，经营范围为投资实业，组织机构代码为 77505160-4。目前持有公司 63,410,76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5.23%。

3、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廖木枝先生，出生于 1946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2 年至今任公司及前身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至今任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林军平先生，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其他持股在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东情况

1、东冠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1月17日，现持有编号为946222的公司注册证书，注册资本为1,000,000港元，注册地址为香港九龙弥敦道608号总统商业大厦904室，公司执行董事为SHAH DARPIL NARENDRA先生。目前持有公司30,75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7.08%。

2、汇光国际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10日。现持有编号为939159的公司注册证书，注册资本10,000港元，注册地址为香港湾仔谭臣道8-10号3楼D室，执行董事为何汉才先生。目前持有公司19,444,230股股份，占发行前总股本的10.80%。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廖木枝	董事长	男	66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80,000	增持	5.26	否
廖创宾	董事、总经理	男	40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79.73	否
廖坚洪	董事	男	50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4.18	否
钟木添	董事	男	57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4.18	否
林军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0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61.92	否
徐俊雄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10年11月11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47.93	否
孙凤民	独立董事	男	52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5.00	否
林天海	独立董事	男	41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5.00	否
廖朝理	独立董事	男	47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5.00	否
林镜坤	监事会主席	男	40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10,000	10,000	-	0	否
井力敏	监事	男	50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0	否
郑春生	监事	男	37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19.76	否
蔡中华	副总经理	男	45	2009年08月15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70.44	否
黄文胜	副总经理	男	44	2010年10月26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50.01	否
李刚	副总经理	男	40	2010年10月26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39.35	否
钟天翼	副总经理	男	38	2010年10月26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48.29	否
苏旭东	财务总监	男	49	2010年10月26日	2012年08月15日	0	0	-	23.07	否
合计	-	-	-	-	-	10,000	90,000	-	469.12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数量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徐俊雄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0	80,000	0	36.97	0
黄文胜	副总经理	0	80,000	0	36.97	0
李刚	副总经理	0	80,000	0	36.97	0
钟天翼	副总经理	0	80,000	0	36.97	0
苏旭东	财务总监	0	60,000	0	36.97	0
合计	-	0	380,000	0	-	0

(三)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及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1、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1) 廖木枝先生，出生于 1946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2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

(2) 廖创宾先生，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2002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及总经理，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本公司总经理、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全国珠宝玉石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汕头市第十二届人大代表。2008 年被劳动和社会保障部聘为国家职业技能竞赛裁判员，2009 年被国家珠宝玉石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聘为《钻石分级》国家标准修订工作特邀专家，2010 年被汕头大学商学院聘为客座教授。

(3) 廖坚洪先生，出生于 1962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2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4) 钟木添先生，出生于 1955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2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5) 林军平先生，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2002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及生产总监、生产事业部总经理，2005 年任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汕头市潮鸿

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 徐俊雄先生，出生于 1973 年，中国国籍，学历本科。2001 年至 2006 年历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助理、助理财务总监、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03 年起兼任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至 2010 年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董事、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有限公司董事、政协汕头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政协汕头市龙湖区第四届委员会委员。

(7) 孙凤民先生，出生于 1960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现任中宝协秘书长、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8) 林天海先生，出生于 1971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北京和君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汕头市科协委员、汕头市青联委员、汕头市信息协会副会长、汕头市软件协会副会长，汕头市工商联（总商会）执委、汕头市十佳青年科技带头人。

(9) 廖朝理先生，出生于 1965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广东省财政厅预算评审专家及广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2005 年至 2007 年任广州衡运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法定代表人）；2008 年 01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执行合伙；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2、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1) 林镜坤先生，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3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监事，现任苏州市玉祥针织印染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工业园区正欣纸箱包装有限公司总经理、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 井力敏先生，出生于 1962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历 EMBA。2001 年始任河北省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河北省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芜湖康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3) 郑春生先生，出生于 1975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历大专，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至 2005 年任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生产事业部财

务部经理兼行政人事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采购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 廖创宾先生，总经理。(主要工作经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2) 林军平先生，副总经理。(主要工作经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3) 徐俊雄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主要工作经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4) 蔡中华先生，出生于 1967 年，国籍为中国香港，学历本科。2004 年至 2006 年任广东潮宏基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5) 黄文胜先生，出生于 1968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澳门科技大学 MBA。曾就职于中国民生银行平安保险箱有限公司、汕头市茂发实业有限公司、中山美日洁宝有限公司等，任副经理、市场部经理、品牌部经理等职位。2001 年加盟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市场部经理。2003 年起历任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位，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总经理。

(6) 李刚先生，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历工商管理硕士。1999 年至 2002 年于七匹狼集团工作；2002 年至 2004 年于深圳华孚控股集团及浙江阳光集团工作；2004 年至 2008 年于香港金海湾（国际）鞋服连锁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2008 年至 2010 年于德尔惠集团公司任集团人力资源及行政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人力资源总监。

(7) 钟天翼先生，出生于 1974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学历硕士。1999 年至 2000 年于中牧集团下属绿之珠商业配送有限公司工作；2000 年至 2003 年于北京天客隆超市发集团工作；2003 年至 2007 年于 Wincor-Nixdorf 公司工作，任职总监；2007 年至 2008 年于 SAP（中国）工作，任职总监；2008 年至 2010 年 8 月于 Abeam 管理咨询任职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8) 苏旭东先生，出生于 1963 年，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注册会计师。2005 年起加入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生产事业部财务部经理、公司审计部经理、会计部经理、财务总监助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4、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兼职单位	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	------	------	------------

廖木枝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之控股股东
廖创宾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之控股股东
廖坚洪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之控股股东
钟木添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之控股股东
林军平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之控股股东
林镜坤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公司之控股股东
井力敏	河北省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之参股股东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除股东单位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兼职单位	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廖创宾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汕头市第十二届人大	代表	无
	全国珠宝玉石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委员	
	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	副会长	
	广东省珠宝协会	副会长	
	中国黄金报社	常务理事	
	汕头大学商学院	客座教授	
徐俊雄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董事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政协汕头市第十二届委员会	委员	无
	政协汕头市龙湖区第五届委员会	委员	
孙凤民	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	秘书长	无
	浙江山下湖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林天海	北京和君咨询有限公司	合伙人	无
	汕头市科学技术协会	委员	
	汕头市青年联合会	委员	
	汕头市信息协会	副会长	
	汕头市软件协会	副会长	
	汕头市工商联（总商会）	执行委员	
廖朝理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林镜坤	苏州市玉祥针织印染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
	苏州工业园区正欣纸箱包装有限公司	总经理	
井力敏	芜湖康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无

黄文胜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钟天翼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四)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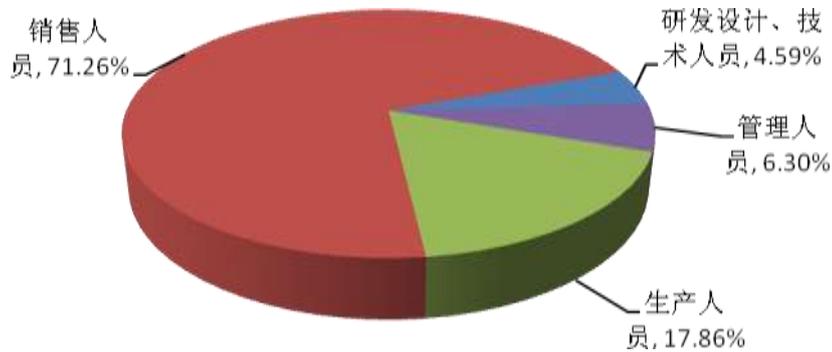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新聘或解聘情况。

二、员工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在职员工3,573人，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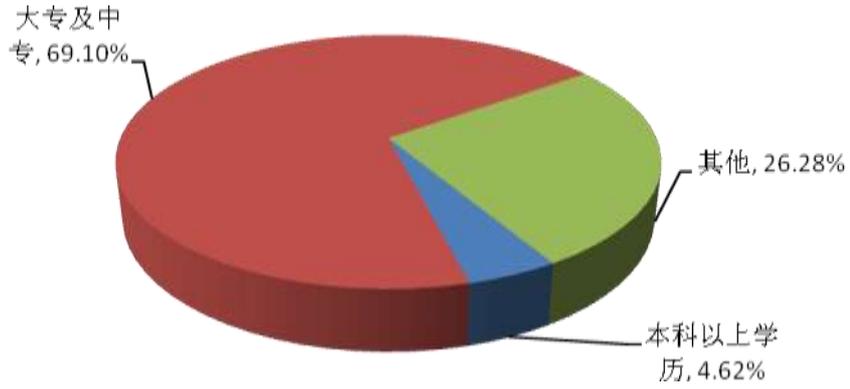
(一) 专业构成情况

项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生产人员	638	17.86
销售人员	2,546	71.25
研发设计、技术人员	164	4.59
管理人员	225	6.30
合计	3,573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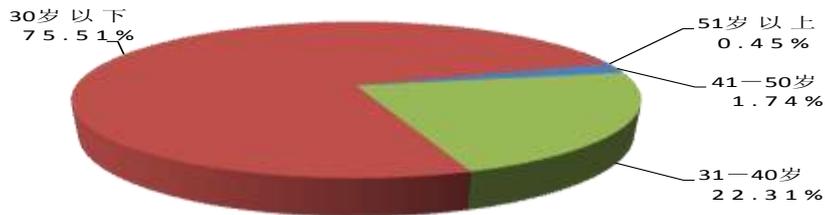
(二) 受教育程度情况

项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本科以上学历	165	4.62
大专及中专	2,469	69.10
其他	939	26.28
合计	3,573	100.00



(三) 年龄分布情况

项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51 岁以上	16	0.45
41—50 岁	62	1.73
31—40 岁	797	22.31
30 岁以下	2698	75.51
合计	3,573	100.00



第五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

目前公司经过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正在执行的制度及公开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披露日期	披露媒体
1	公司章程	2010-10-27	巨潮资讯网
2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010-04-19	巨潮资讯网
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2010-04-19	巨潮资讯网
4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10-04-19	巨潮资讯网
5	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2010-04-19	巨潮资讯网
6	独立董事年度报告工作制度	2010-04-19	巨潮资讯网
7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010-04-19	巨潮资讯网
8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操作管理规定	2010-07-31	巨潮资讯网
9	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	2010-10-27	巨潮资讯网
10	重大投资及财务决策制度	2010-10-27	巨潮资讯网
11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011-12-31	巨潮资讯网
12	总经理工作细则	公司上市前制订，未披露	
13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公司上市前制订，未披露	
14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实施细则	公司上市前制订，未披露	
15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公司上市前制订，未披露	
16	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上市前制订，未披露	
17	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上市前制订，未披露	
18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司上市前制订，未披露	
19	董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上市前制订，未披露	
20	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上市前制订，未披露	

21	独立董事制度	公司上市前制订，未披露	
22	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	公司上市前制订，未披露	
2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公司上市前制订，未披露	
24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公司上市前制订，未披露	
25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公司上市前制订，未披露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公司自上市以来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公司董事会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董事会越权审批的现象，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公司和控股股东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和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根据其议事规则或公司制度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未出现越过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性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选举产生董事人选，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各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履行职责，勤勉尽责。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

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及时获得信息。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开通了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电子信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认真接受各种咨询。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与监管机构的经常性联系和主动沟通，积极向监管机构报告公司相关事项，确保公司信息披露更加规范。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以回馈股东、员工、社会为使命，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和交流，并主动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以推动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地发展。

二、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均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诚实守信，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技能和经验，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一）公司董事长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长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要求，依法在其权限范围内，履行职责，全力加强董事会建设，严格实施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推动公司各项制度的制订和完善，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确保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亲自出席并依法召集、召开并主持董事会会议，依法主持股东大会，认真督促各方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所作出的各项决议。带头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同时，督促其他董事、高管人员积极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

提高依法履职意识。

(二) 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0次董事会，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诚信和勤勉的态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亲自或以通讯参加方式出席了全部会议，并列席公司股东大会，主动了解相关信息和资料，认真审议每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依据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发表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出席董事会的次数：

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表决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孙凤民	10	3	7	0	0
林天海	10	10	0	0	0
廖朝理	10	3	7	0	0

列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姓名	应列席次数	现场列席次数	缺席次数
孙凤民	5	3	2
林天海	5	4	1
廖朝理	5	5	0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多次对公司进行实地现场考察，详细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业务发展情况和财务状况，检查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同时通过电话和邮件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等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和关注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对公司面对行业及市场变化等问题提出解决建议，并对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也对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客观性及公司的健康、持续、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生产经营中的重大事项进行认真了解和核查后，发表相关独立意见如下：

1、2011年1月5日，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销售网络建设（二期）项目的议案》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

2、2011年4月18日，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募集资金2010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及2010年度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2010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

3、2011年7月22日，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进行增资的方案》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销售网络建设投资的议案》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

4、2011年8月8日，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的议案》及2011年半年度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

5、2011年11月7日，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为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

（三）公司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董事均能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0次董事会会议，各董事出席情况详见下表：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廖木枝	董事长	10	10	0	0	0	否
廖创宾	董事、总经理	10	10	0	0	0	否
廖坚洪	董事	10	10	0	0	0	否
钟木添	董事	10	10	0	0	0	否
林军平	董事、副总经理	10	10	0	0	0	否
徐俊雄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0	10	0	0	0	否
孙凤民	独立董事	10	3	7	0	0	否
林天海	独立董事	10	10	0	0	0	否
廖朝理	独立董事	10	3	7	0	0	否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1、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时尚珠宝首饰的设计研发、生产加工和连锁经营，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2、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和研发设计体系，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1、公司所有员工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2、公司的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董事、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总理由董事会聘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

3、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三）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与经营相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销售系统和配套设施；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厂房、土地、设备、商标、专利及非专利技术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本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目前本公司不存

在以资产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四）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级管理部门等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已构成了一个有机整体。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自本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公司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会计制度》等内部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根据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成果、工作能力、工作态度等方面进行考评。报告期内，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能认真履行工作职责，较好地完成公司制定的各项工作目标。

公司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管理者和骨干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沟通反馈意见，对2010年12月2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于2011年7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并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予以备案。2011

年8月8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及《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授予条件，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批准。

本次股票期权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授予股票期权 (万份)	占授予总量 比例	标的股票占总 股本比例
1	徐俊雄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 秘书	8	2.31%	0.04%
2	黄文胜	副总经理	8	2.31%	0.04%
3	李刚	副总经理	8	2.31%	0.04%
4	钟天翼	副总经理	8	2.31%	0.04%
5	苏旭东	财务总监	6	1.73%	0.03%
6	其他人员（167人）		274.1	79.08%	1.52%
7	预留		34.5	9.95%	0.19%
合计			346.6	100%	1.95%

第六章 内部控制

一、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一) 总体情况

依据《公司法》、《会计法》、《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使之不断完善，保证了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为公司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基本达到了以下目标：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确保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体系，强化风险管理，提高风险意识，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3、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欺诈、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与完整；

4、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合法、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贯彻执行。

(二) 内部控制的具体实施

1、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公司通过全面系统的分析、梳理业务流程中所涉及的包括审批、执行、监督等不相容职务，实施相应的分离措施，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

2、授权审批的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常规授权和特别授权的规定，明确各岗位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对常规授权均有明确的书面指引，同时严格控制特别

授权，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均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和承担责任；对于重大的业务和事项均实行集体决策审批制度，不存在个人单独进行决策的情况。

3、会计系统的内部控制

公司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财务会计制度》和一系列会计核算工作规范，加强会计基础工作，明确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报告的处理程序，规范会计核算方法，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依法设置会计机构，配备会计从业人员。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均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会计机构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4、财产保护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资产管理规定，采取采购控制、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确保公司财产安全；根据资产性质分别对货币资产、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及其他低值物品制定相应管理规范，在授权范围内明确职责，从采购、保管、转移、处置等关键环节上严格进行控制，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接触和处置资产，有效保证了公司财产安全。

5、预算的内部控制

公司通过建立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明确各责任单位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规范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和执行程序，强化预算约束；按内部机构的职能不同，将内部机构划分为成本费用中心、利润中心和投资中心，并设定不同的预算考核指标。通过预算控制的严格执行，提升了公司经营业绩，并将成本费用控制在一个合理的水平。

6、运营分析的内部控制

公司重视对运营情况的分析，经理层综合运用网络建设及各种服务、投资、筹资、财务等方面的信息，通过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定期开展运营情况分析，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查明原因并加以改进；运用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结合 ERP 系统的高效数据处理功能，重视信息管理，利用信息化技术及时对经营情况进行分析及趋势预测，为经营决策提供准确有用的依据。

7、绩效考评的内部控制

公司通过建立和实施绩效考评制度，科学设置考核指标体系，对公司内部各责任单位和全体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建立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

以及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以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重视对业务部门的绩效考核管理，通过制定量化考核指标，将部门的考评结果作为部门季度、年度绩效工资和奖金总额发放以及部门负责人工作业绩考评的依据；通过实施对员工的绩效考评，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以及职务晋升、评优、降级、调岗、辞退等的依据。

8、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通过《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事项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公司建立了重大事项内部传递体系，明确公司重大事项的范围和内容，制定了包括《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相关制度。公司将信息披露的责任明确到人，明确信息公开披露前的内部保密措施，规定若信息尚未公开披露前已经泄露或公司认为无法确保该信息绝对保密时应采取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和对外披露的措施等，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及检查监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是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机构，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其中1名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独立于公司其他部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执行日常内部控制的监督和检查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部开展内部控制的主要工作情况如下：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在公司董事会的监督与指导下，负责公司财务审计及管理公司内部稽核与内控系统，定期与不定期的对公司下属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的财务、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及其他业务进行审计和例行检查，对在监督与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控制缺陷，在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后，提出整改方案，以不断完善与更新业务流程及制度，防范因管理不当而产生的风险。

（四）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请说明具体原因）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 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 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 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否	2010年已出具内控有效性审计报告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标准审计报告。如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不适用	本年度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内控标准审计报告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 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p>审计部按照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季度经营审计报告、季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计报告、季度关联交易及其他重大事项的审计报告, 年度终了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总结报告等, 汇报涉及的内容包括财务报告审计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计、关联交易及重大事项审计情况、子公司经营情况审计、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总结、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总结及续聘提议等。审计部在 2011 年的工作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问题。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审议提交的季度各项审计工作报告,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报告、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工作计划等, 每季度会议不少于一次, 并将形成的决议向董事会汇报, 部分决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再根据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二、对内部控制的评价及审核意见

(一) 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 本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 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 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 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制订以来, 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

董事会关于《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于2012年4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

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基本完整、合理、有效。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法人治理活动均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规范运行，有效控制各种内外部风险。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四）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潮宏基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潮宏基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企业业务经营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潮宏基的《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本保荐机构对潮宏基《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以《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监管部门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建立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本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公司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财务报告重大差错的认定及处理程序、重大差错的责任追究做出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的情况。

第七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4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1年1月24日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6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05,655,8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销售网络建设（二期）项目的议案》；
- （二）《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1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2010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1年5月13日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9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23,767,2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76%。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2010年年度报告》及《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 （二）《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三）《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四）《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五）《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5 月 14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5 日召开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 4 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73,615,5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90%。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二）《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7 月 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8 日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 5 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119,457,4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37%。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三）《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8 月 9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5 日召开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 2 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67,715,5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6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1 年 11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八章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1、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1年黄金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市场消费也呈现高速发展态势，公司较好地抓住了发展机遇，根据战略规划，坚持“加速渠道发展、提高经营质量、着力品牌建设、巩固市场地位”的发展策略，凭借着雄厚的资金实力，采取积极投放策略。公司管理团队齐心协力，与全体潮宏基员工一同认真贯彻落实公司相关策略，以提升单店效益为着力点，全员同心，群策群力，在品牌建设，店铺运营能力和管理能力等方面都取得了较好的成果，增强了公司发展后劲。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1,863.26万元，同比增长58.88%，实现利润总额18,395.13万元，同比增长50.68%，实现净利润15,081.99万元，同比增长46.02%。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80,276.07万元，净资产139,459.49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以下工作：

(1) 齐心协力，提升单店运营能力

2011年度公司将提升单店业绩作为企业发展和经营质量重要着力点，通过加强市场推广力度、增加产品线、优化终端服务、强化销售培训以及加强会员管理等措施来提升单店业绩，使专营店的运营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单店平均销售同比增长高达3成以上。

(2) 初步形成复合型渠道模式，扩大网点覆盖

公司将严格坚持经营质量为上的原则，积极进入更多核心商场，建立一批销售规模大、品牌传播力好，经营效益好的专卖店，截至2011年末，在全国110个城市共有专营店444家，全年净增专卖店77家。公司2010年启动拓展的电子商务渠道在本年度也取得较好发展，优化了公司渠道组合和传播渠道，公司也被评为广东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3) 落实公司多品牌运营战略，进行多方面的尝试

根据公司中长期战略部署，公司加快多品牌经营步伐，在现有品牌稳定快速增长的基础上，在全球范围内对珠宝及相关行业的品牌进行检视，寻找符合公司战略需求的品牌进

行合作或并购。受多方面原因影响及公司从谨慎原则考虑，在品牌并购方面相关项目未取得实质性进展。2011 年 9 月份，公司与全球三大奢侈品集团之一 GUCCI GROUP（古琦集团）达成合作，首家由潮宏基经营的 GUCCI 钟表珠宝精品店在宁波开业。

（4）多方位推行品牌建设，提升品牌影响力

2011 年度，公司市场推广方面取得长足进步，有效提升美誉度宣传的立体性。除继续选用知名平面时尚媒体的硬广投放外，公司加大了软文及关注性的传播手段，包括全新尝试品牌与产品电影植入的新兴传播模式，通过冯小刚的《非诚勿扰 2》及王晶执导的《无价之宝》，结合线上线下的立体传播，有效提高品牌知名度，荣获 2011 年度全国“最佳效果营销案例奖”及第十八届中国国际广告节“中国媒介创新营销奖”等荣誉。在终端形象方面，经国际著名设计大师靳埭强教授、梁志天先生重新设计品牌形象视觉系统（VI）和专卖店购物环境（SI）开始投入使用，公司正有步骤升级专卖店形象和道具改良。

（5）加强产品的战略规划，强化设计工艺研发水平

本年度公司加强公司新产品开发的战略规划，重视品牌产品的整体规划，在关注产品形态差异化外，着重整合产品卖点，赋予情感概念，并通过营销包装及传播，创造独特差异的品牌印记产品，通过不断创新，为产品增加更高附加值。公司也通过优化新产品开发和上市流程，增强款式评估的科学性，提高新品适销度，运用产品线功能组合，有效捍卫产品核心竞争力。

（6）完善信息系统和管理体系，提升内部管理能力

在 2010 年三级管理架构的层级设计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集团管控模式，形成相对清晰的“集团管控”意识与管控体系，为未来多品牌运营搭建管理平台。进行业务流程和信息管控的系统优化，初步完成健全的决策支持体系和商业智能系统的建设，启动门店系统等信息化开发工作。强化财务管理和资金运用管理转型，全面提高预决算效能。人力资源管理上，开拓和整合招聘渠道，积极引进专业人员，加强绩效制度建设和执行跟踪，出台动态绩效管理辦法，强化资质评估机制。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以及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不含限制类，钻石、铂及黄金原材料的采购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高档时尚珠宝首饰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核心业

务是对“潮宏基”和“VENTI梵迪”两个珠宝品牌的连锁经营管理。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联营	112,587.49	69,240.18	38.50%	64.90%	67.40%	-0.92%
代理	18,606.73	15,287.18	17.84%	29.71%	28.37%	0.86%
批发	471.98	393.33	16.66%	39.70%	27.10%	8.2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K 金饰品	68,237.09	33,290.29	51.21%	43.57%	35.61%	2.86%
铂金饰品	10,592.45	7,683.14	27.47%	12.01%	15.86%	-2.41%
足金饰品	52,517.02	43,789.98	16.62%	103.32%	96.13%	3.06%
其他饰品	319.64	157.28	50.79%	120.81%	115.88%	1.12%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东区	74,628.30	53.21%
华南区	10,814.20	60.73%
东北区	20,202.64	71.41%
西南区	7,053.44	24.71%
华中区	6,726.88	63.49%
华北区	7,711.68	111.47%
西北区	3,482.71	64.56%
港澳台地区	19.77	—
其他	1,026.58	410.58%
合计	131,666.20	58.71%

(3)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1,318,632,644.22	829,962,971.53	58.88	568,560,803.10
营业利润	181,652,201.82	119,010,260.16	52.64	96,109,520.81

利润总额	183,951,292.37	122,077,978.43	50.68	97,345,67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819,899.82	103,286,549.99	46.02	84,531,88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060,946.85	107,319,256.92	38.89	83,419,19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73,207.00	-241,892,287.33	-1.94	39,664,768.11
每股收益	0.84	0.59	42.37	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0	8.45	2.65	28.57%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1,802,760,690.64	1,450,267,397.04	24.31	515,450,041.40
负债总额	388,046,554.20	103,075,132.77	276.47	165,300,11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94,594,881.29	1,328,517,634.10	4.97	336,629,180.42
总股本(股)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	90,000,000.00

- ① 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58.88%，主要系随公司销售网络的扩张，以及足黄金、钻石镶嵌类产品线投入的加大，单店业绩持续提升，产品销售量相应增长所致。各类产品中，K金珠宝首饰同比增长幅度超过40%，而足黄金产品由于本年度持续扩充足黄金产品的专店的增加和单店销售的提升，同比增长幅度超100%。
- ② 利润总额同比增长50.68%，保持快速增长势头且远超上一年度增长幅度，主要系单店销售业绩稳步提升及主体业务的快速增长所致。
- 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46.02%，略低于利润总额增长幅度，主要由于公司上一年度为享受两免三减所得税优惠过渡政策最后一年，所以本年度企业所得税率由2010年的11%提高至15%，相应所得税支出增加所致。
- ④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增长38.89%，低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幅度，主要是受2010年度部份IPO公开发行费用列入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 ⑤ 每股收益同比增加42.37%，主要是报告期内股本稳定，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所致。
- ⑥ 总资产同比增长24.31%，主要是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导致存货和固定资产等增长所致。

(4) 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1年末	2010年末	增减变动(%)	2009年末
主营业务毛利率	35.50%	35.41%	0.09%	38.25%

主营业务毛利率同比增加0.09%，保持在相对优势的水平，主要是具较高毛利率的核心珠宝产品销售占比稳中有涨，抵销了因产品销售结构变化、低毛利率黄金产品销售占比提升而造成的综合毛利率下降的影响。

(5)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市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未发生显著变化。

(7) 主要产品、原材料等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等市场价格上升幅度较大。

(8)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采购/销售金额	占年度采购/销售总金额的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五名供应商	991,353,558.30	77.58%	否
前五名客户	92,086,850.30	6.99%	否

(9)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288.1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2,55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411.29	—
所得税影响额	-313,972.58	—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75.00	—
合计	1,758,952.97	

3、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末		2010年末		同比增减 (%)
	合并金额	占总资产比	合并金额	占总资产比	
货币资金	142,221,141.75	7.89%	475,389,972.57	32.78%	-70.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226,160.00	1.07%	-	-	-
应收票据	-	0.00%	431,029.27	0.03%	-100.00%
应收账款	58,329,911.31	3.24%	49,334,359.43	3.40%	18.23%
预付款项	5,885,478.03	0.33%	10,551,637.44	0.73%	-44.22%
应收利息	965,613.30	0.05%	8,491,092.69	0.59%	-88.63%
其他应收款	9,675,935.78	0.54%	6,284,327.83	0.43%	53.97%
存货	1,288,461,611.67	71.47%	730,750,512.33	50.39%	76.32%
固定资产	162,319,563.13	9.00%	25,511,279.18	1.76%	536.27%
在建工程	51,272,025.20	2.84%	93,314,509.15	6.43%	-45.05%
无形资产	11,284,925.48	0.63%	11,699,523.44	0.81%	-3.54%
商誉	3,934,865.53	0.22%	231,845.89	0.02%	1597.19%
长期待摊费用	45,270,517.91	2.51%	37,281,063.74	2.57%	21.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12,941.55	0.22%	996,244.08	0.07%	292.77%
资产总计	1,802,760,690.64	100.00%	1,450,267,397.04	100.00%	24.31%

- ① 货币资金同比减少70.08%，主要因2010年1月份募集到位资金基本已投入经营。
- ② 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增加1,922.61万元，主要系公司为已开仓黄金延期交收(T+D)合约占用的保证金形成。
- ③ 应收票据同比减少100%，主要系2010年应收票据陆续到期，且自2011年6月之后公司未以承兑汇票方式与百货公司结算。
- ④ 预付账款同比减少44.22%，主要系通过预付账款方式结算的交易同比减少所致。
- ⑤ 应收利息同比减少88.63%，主要系随着公司募集资金陆续投入使用，本期因募集资金暂未投入使用而形成的定期存款减少，计提的利息收入相应减少所致。
- ⑥ 其他应收款同比增长53.97%，主要系年度销售网络持续扩张，保证金和押金等支付同步增长所致。
- ⑦ 存货同比增长76.32%，主要系随销售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开设的自营专卖店数量大幅增加以及足黄金、大钻产品线投入的加大，原材料及产成品铺货总量相应增加以及公司增加钻石原材料储备所致。
- ⑧ 固定资产同比增长536.27%，在建工程同比减少45.05%，主要因公司2010年投入建

设的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及珠宝生产加工（含设计研发）建设项目部分已逐步完工。

⑨ 商誉同比增长1597.19%，系2011年公司收购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形成商誉增加。

⑩ 长期待摊费用同比增长21.43%，主要系随公司自营销售网络扩张，店面装修费支出相应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增长292.77%，主要是无形资产摊销、应付薪酬、AU（T+D）年末持有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引起资产暂时性差异所致。

⑪ 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增长292.77%，主要是无形资产摊销、应付薪酬、AU（T+D）年末持有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引起资产暂时性差异所致。

4、主要成本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末		2010年末		同比增减 (%)
	合并金额	占总资产比	合并金额	占总资产比	
营业成本	849,206,861.35	47.11%	535,798,384.87	36.94%	58.49%
销售费用	242,295,754.70	13.44%	151,214,224.14	10.43%	60.23%
管理费用	38,387,187.66	2.13%	32,849,202.87	2.27%	16.86%
财务费用	-19,649.09	0.00%	-10,810,786.86	-0.75%	99.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906,622.92	0.44%	1,582,628.93	0.11%	399.59%

① 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58.49%，主要因报告期内销售大幅增长相应增加成本所致。

② 销售费用同比增长60.23%，主要因公司销售网络持续扩张及公司销售业绩持续提升，报告期内持续加大品牌建设投入，导致人工费用、促销宣传费用和专卖店费用等相应增加。

③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99.82%，主要因为原存放于银行的IPO募集资金基本已投入经营使用，存放银行资金减少而相应利息收入减少，同时本期增加长短期借款后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④ 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399.59%，主要系销售增长，国家取消外资企业免交城建税和教育附加费的税收优惠，以及广东省从2011年1月起开征地方教育附加费，税费相应增加所致。

5、公司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6,841,420.21	933,022,605.61	6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3,414,627.21	1,174,914,892.94	5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73,207.00	-241,892,287.33	-1.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455,607.65	130,981,159.70	43.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455,607.65	-130,981,159.70	43.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00.00	957,300,000.00	-82.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117,114.31	162,087,466.00	-57.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82,885.69	795,212,534.00	-87.3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168,830.82	422,339,086.97	-178.89%

- 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94%，主要系公司持续扩大销售网络及产品线所致。
- ②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同比减少43.12%，主要系因公司持续增加投入到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和珠宝生产加工建设项目所致。
- ③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87.31%，主要系因2010年1月份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导致该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高所致。

6、存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末账面余额	2010年末账面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
原材料	115,710,796.92	29,755,390.22	—
在产品	49,554,400.13	51,104,804.46	—
产成品	1,123,196,414.62	649,890,317.65	—
合计	1,288,461,611.67	730,750,512.33	—

存货 2011 年期末余额 128,846.16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加 55,771.11 万元，增幅 76.32%，主要系：

- ① 公司销售网络稳步扩张，本年度净增品牌专营店 77 家，产成品铺货总量相应增加；
- ② 公司继续扩大原有门店黄金产品线，丰富门店产品组合，相应增加库存；
- ③ 公司根据经营形势的变化，提前储备钻石原材料，相应增加存货库存；
- ④ 原材料涨价增加，铺货成品的成本同步提高。

7、重要资产情况

单位：元

类别	年初账面价值	年末账面价值	占固定资产比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410,329.37	132,862,515.45	81.85%
机器设备	8,146,051.58	20,999,126.90	12.94%
运输设备	2,540,243.77	2,463,720.08	1.52%
办公设备	2,414,654.46	5,994,200.70	3.69%
合计	25,511,279.18	162,319,563.13	100.00%

8、债务变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	同比增减(%)
短期借款	170,000,000.00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8,798,280.00	-	-
应付账款	95,436,265.17	97,219,945.37	-1.83%
预收账款	17,792,315.89	8,679,045.18	105.00%
应付职工薪酬	7,682,870.92	3,402,761.00	125.78%
应交税费	-68,321,280.39	-30,432,472.14	-124.50%
应付利息	338,653.33	-	-
其他应付款	35,184,238.78	24,205,853.36	45.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5,210.50	-	-

- ① 短期借款本期增加17,000.00万元，主要系因公司持续扩张网络需要，向银行增加短期借款形成。
- ② 预收账款同比增加105%，主要因代理商预付订货款增加所致。
- ③ 交易性金融负债本期增加 12,879.83 万元，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开展黄金租赁业务，截止期末尚未归还的实物黄金按照市场公允价值计量形成的余额。
- ④ 应付职工薪酬同比增长125.78%，主要因随公司规模扩张及业绩提升，人工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 ⑤ 应交税费同比减少124.5%，主要因公司增加库存而使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大幅度增加所致。
- ⑥ 其他应付款同比增加45.35%，主要因销售网络扩张，专卖店店面装修费和向合作商收取的保证金、押金等相应增加所致。
- ⑦ 递延所得税负债比去年同期增加 113.52 万元，主要系黄金租赁业务期末尚未归还黄金的公允价值变动引起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9、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1年末	2010年末	同比增减 (%)	2009年末
流动比率 (倍)	3.94	12.43	-8.49	3.15
速动比率 (倍)	0.61	5.34	-4.73	0.59
资产负债率 (%)	21.53%	7.11%	14.42	32.07
利息保障倍数 (倍)	29.47	239.22	-209.75	26.22

报告期内, 公司流动比率3.94, 同比减少8.49%; 速动比率0.61, 同比减少4.73%, 资产负债率21.53%, 同比增加14.42%, 主要因去年公司募集资金暂时存放银行, 导致对比期内流动性资产、速动资产和资产总额均较大, 本报告期内随着募集资金投入经营使用, 货币资金下降, 固定资产和存货增长较快, 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回复正常水平。

10、资本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1年末	2010年末	同比增减	2009年末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24.50	22.97	1.53	22.45
存货周转率 (次)	0.84	0.97	-0.13	1.06
总资产周转率 (次)	0.81	0.84	-0.03	1.22

报告期内,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24.5次, 同比增加1.53次, 主要是公司加强货款管理, 在收入增长较快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保持稳定水平所致。公司存货周转率为0.84次, 同比减少0.13次, 主要因2011年公司持续增加库存所致。总资产周转率为0.81次, 较去年同期减少0.03次, 相对持平。

11、研发情况

公司近三年研发投入如下:

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研发投入 (万元)	3,966.04	2,589.48	1,862.44
占营业收入比重	3.01%	3.12%	3.28%

12、子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珠宝首饰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2,400.00	13,656.43	8,033.88	10,191.14	1,227.53
杭州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珠宝首饰的销售	200.00	381.91	174.91	1,035.02	18.77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珠宝首饰的销售	100.00	393.41	90.63	1,386.88	1.02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	销售贵金属制品、	1,000.00	1,059.16	1,012.22	376.92	12.95

有限公司	工艺品；企业管理 咨询服务；物业管理					
沈阳潮宏基贸易有 限公司	珠宝首饰的销售	100.00	96.68	80.24	409.28	-4.41
成都潮宏基贸易有 限公司	珠宝首饰的销售	200.00	1,130.20	197.53	38.83	-1.97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 限公司	珠宝首饰的销售	110.00	6,106.69	-271.53	512.87	-11.23
济南潮宏基贸易有 限公司	珠宝首饰的销售	500.00	494.85	488.64	131.55	-11.36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 司	珠宝产品贸易和 加工	100.00	35.03	35.03	19.77	-47.28
潮宏基国际珠宝设 计中心有限公司	珠宝产品研发和 设计	100.00	-	-	-	-
广州市豪利森商贸 有限公司	销售、金银首饰、 工艺美术品(文物 除外)	500.00	509.87	495.70	24.12	-4.30
合计		5,310.00	23,864.23	10,336.52	14,126.39	1,179.70

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在10%以上（含10%）的情况。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行业发展趋势

中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和国民消费观念的转变，均为我国珠宝首饰市场带来了发展机会，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进入高速发展阶段，中国成为全球珠宝首饰行业增长最快的主要国家。因此，从长期发展来看，我国的珠宝首饰市场将继续持续快速的的增长，珠宝市场尚有巨大的发展空间。但从国内、外经济环境来看，全球经济尚未从金融危机的影响中完全复苏，受多种因素影响，国内消费品市场短期内也将面临较大的压力，特别是金价冲高回落影响了市场消费心理预期，短期内黄金珠宝首饰市场会受到一定的影响。因此，对于珠宝行业来说，2012年将是挑战和机会并存的年份。

（2）市场竞争格局

近年来，珠宝首饰市场竞争局面不断变化，竞争渐趋激烈，一方面是更多的珠宝加工企业进入销售终端，市场新品牌不断涌现，国外珠宝品牌也是对中国市场虎视眈眈；另一

方面各类珠宝网店逐渐扩大影响，电子商务发展迅速。2011年度，各大品牌及国内一些以加盟为主要模式的新兴品牌纷纷加快了渠道拓展的步伐，计划开店数量成倍增长，有些已渗透至较为偏远的二三线城市，甚至市镇。渠道渗透和资本实力成为珠宝品牌制胜的关键因素。另外，进入上游产业也成为趋势。随着珠宝消费多元化、企业资本社会化、珠宝产业国际化的到来，品牌和渠道将成为珠宝首饰企业与竞争对手拉开差距的关键，行业将进入新一轮的整合期。

2、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2012年度经营计划

(1) 发展战略

“成为中国最受尊敬的奢侈品运营商”是公司愿景，“弘扬东方文化，汲取世界精华，引领中国时尚，璀璨人类生活”为企业使命，未来五年公司仍将以“全力做大做强潮宏基品牌，构建以潮宏基为核心的多品牌滚动发展，多角度多层次发展的格局”为战略举措，重品牌宣传、产品研发和渠道扩张战略，以核心市场为基础，以可持续发展的业绩增长为前提，均衡扩张业务规模。

(2) 2012 年度经营计划

2012 年我们将坚持差异化战略，以“提高经营质量、着力品牌建设、加速渠道发展、巩固市场地位”作为工作重点，通过单店业绩提升、品牌建设、渠道扩张、产品力提升和内部管理能力等方面的努力，以捍卫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并确保收入和利润增长。

A. 继续以提升单店业绩为各项工作重中之重

近几年公司一直将单店业绩提升作为工作着力点，并取得了明显的成效，2012 年公司将延续单店业绩提升的相关措施，通过分类管理，捍卫核心店，发挥潜力店，培植新开店，对不同阶段门店采取有差别措施，通过加强营销信息支持、后台业务配合以及终端人才培养等，保持单店持续的盈利增长能力。同时，加强年度重大节日性促销活动的筹划与组织，抓好各商场店庆及珠宝节的促销商机，挖掘年度业绩新增长点，提升专营店的单店业绩。

B. 加快渠道扩张，进一步完善复合型渠道组合

公司在 2012 年度将进一步加强渠道扩张，对品牌成熟市场进行全面渗透、加强布点，加快西南和华南区域的渠道拓展，全年计划新开店 80 家以上，同时，对渠道组合进行优化：在一线城市或核心区域城市，建设具有品牌标志性的专营店，提升品牌形象和建立区域标杆门店；充实专卖店的营销团队，进一步优化专卖店运营模式，提升专营店的业绩水

平，并加快专卖店开拓步伐；加强网上商城的业务规划和建设力度，扩大业务规模，实现线上、线下互动，通过资源整合推动企业形象提升，加强礼品、合作营销等新渠道业务的开展，优化完善复合型渠道组合全方位满足消费者需求。

C. 改造终端形象，强化品牌建设

2011 年，公司聘请名师对品牌形象视觉系统（VI）和专店购物环境（SI）进行重新设计，2012 年将逐步推广新形象，有步骤升级专店形象和改良展品道具，尽力打造高端时尚珠宝形象典范，为潮宏基迈入新一轮品牌建设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同时加大品牌传播资源投入，聚焦于成熟地区，对于发展区域则注重精准传播，提高品牌区域知名度，注重传播的立体性，尽力做到有限资源的成效最大化。

D. 加强产品规划，维护产品核心竞争力

加强产品管理，制订有效的管理机制和规划，运用产品线功能组合，拓展产品组合的深、宽度，优化产品结构，利用信息化等手段，持续改善供应链管理，优化供应链系统，整体提升大库存效益。同时，加大产品研发投入，结合市场推广和营销计划，加大资源开发适销度较好的产品品类，加强产品差异化研发，重点做好镶嵌类产品的维护与包装配套及加大黄金类中差异化产品的占比，力争在实现收入增长的同时，也保持利润同步增长。

E. 继续贯彻实施公司战略规划，持续提升公司管理能力

根据公司中长期战略部署，公司将继续致力于寻找符合公司战略需求的品牌进行合作或并购，建设多品牌发展格局。继续完善“集团-品牌-区域”三级集团管控模式，进一步完善健全的决策支持体系，将组织能力建设作为常态工作，倡导良好的执行文化，人力、财务、企业文化、信息系统管理要以市场为导向、以战略为导向、以客户为导向，实现对公司战略实施的专业化支持。

二、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489号”《关于核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的核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1月18日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33.00元，共募集资金990,000,000.00元，扣除承销

及保荐费用32,7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957,300,000.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1月21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广会所验字【2010】第10000150030号”验资报告。

根据招股说明书所述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及珠宝生产加工（含设计研发）建设项目，预计投资总额分别为27,853.20万元及6,151.60万元。若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计划使用量，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途径补充解决；若募集资金满足上述项目投资后尚有剩余，则剩余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957,300,000.00
减：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8,698,096.31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48,601,903.69
减：销售网络建设项目（一期）投入	300,986,360.23
珠宝生产加工（含设计研发）建设项目投入	54,748,292.14
销售网络建设项目（二期）投入	176,688,335.50
偿还银行借款	87,490,000.00
购置办公场所	32,773,925.00
补充流动资金	152,510,000.00
收购子公司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	58,5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6,427,677.54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01,332,668.36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该制度于2008年2月1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在中国银行汕头分行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803027719308094001，并以存单方式存放募集资金40,000万元，存款期限为12个月。公司已于2010年2月6日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汕头分行就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签

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提供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余额为98,756,808.37元，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金额
中国银行汕头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	803027719308094001	28,756,808.37
中国银行汕头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 (定期存款)	8030277193008211001	70,000,000.00
合计	-	-	98,756,808.37

3、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4,860.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446.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369.6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销售网络建设项目	是	25,500.00	35,500.00	7,028.40	30,098.64	84.78%	2012年1月	4,503.82	是	否
珠宝生产加工建设项目	否	5,500.00	5,500.00	1,122.19	5,474.83	99.54%	2011年3月	1,631.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000.00	41,000.00	8,150.59	35,573.47	-	-	6,134.82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否	8,749.00	8,749.00	0	8,749.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251.00	15,251.00	0	15,251.00	100.00%	-	-	-	-
购置办公场所	否	3,180.00	3,180.00	777.39	3,277.39	103.06%	-	-	-	-
销售网络建设项目(二期)	否	20,057.00	20,057.00	17,668.83	17,668.83	88.09%	2012年7月	210.77	是	否
向子公司增资及收购	否	5,850.00	5,850.00	5,850.00	5,850.00	100.00%	-	-	-	否

股权		0	0	0	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3,087.00	53,087.00	24,296.22	50,796.22	-	-	210.77	-	-
合计	-	84,087.00	94,087.00	32,446.81	86,369.69	-	-	6,345.5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1、2010年2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12,000万元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1）人民币8,749万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2）人民币3,251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止2010年12月31日，相关借款已归还银行。</p> <p>2、2010年4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12,000万元超额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部分超募资金已经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p> <p>3、2010年11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额募集资金购置办公场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3,180万元超额募集资金用于购置位于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03号4501房，总建筑面积为1,341.5平方米。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办公场所的购置，合计支付购房款及相关税费3,277.39万元。</p> <p>4、2011年1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份超募资金实施销售网络建设（二期）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0,057万元实施销售网络建设（二期）项目，于2011年1月-2012年6月期间，在中国大陆境内开设70家加盟店。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17,668.83万元支付项目新开设专卖店55家所需投入资金。</p> <p>5、2011年7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汕头朗日首饰有限公司部份股权并进行增资的方案》，同意公司将5,850万元超额募集资金用于收购汕头朗日首饰有限公司部份股权并进行增资。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共支付股权收购及增资款5,850万元，完成增资收购计划。</p> <p>6、2011年7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份超募资金增加销售网络建设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000万元追加该项目投资，变更后项目计划总投资为37,853.20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计划为35,500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2010年10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对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和地点作部分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作如下变更：1、在北京、江苏、辽宁、山东、浙江、上海、四川、陕西、福建以及广东等省（直辖市）内以购买或租赁方式设立5家旗舰店和15家专卖店。2、项目截止2010年6月底尚未开设的19家加盟店，在加盟店数量不变的前提下，根据不同城市发展情况、竞争品牌发展情况以及与其相关联营方的谈判情况等因素，在实际建设时，在不同区域进行调整。</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2010年10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对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和地点作部分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作如下变更：1、在北京、江苏、辽宁、山东、浙江、上海、四川、陕西、福建以及广东等省（直辖市）内以购买或租赁方式设立</p>									

	5 家旗舰店和 15 家专卖店。2、项目截止 2010 年 6 月底尚未开设的 19 家联营店，在联营店数量不变的前提下，根据不同城市发展情况、竞争品牌发展情况以及与相关联营方的谈判情况等因素，在实际建设时，在不同区域进行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 年 2 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广会所专字【2010】第 10000150041 号），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 102,930,629.03 元，其中销售网络建设项目 95,885,109.03 元，珠宝生产加工（含设计研发）建设项目 7,045,520.00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投资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及以上的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共召开10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1、第二届第十一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1年1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到会董事共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销售网络建设（二期）项目的议案》；
- （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 （4）《关于提请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1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第二届第十二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1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到会董事共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2010年年度报告》及《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 (2)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4) 《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5) 《关于募集资金2010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 《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7) 《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8) 《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4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第二届第十三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到会董事共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4、第二届第十四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1年6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到会董事共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2)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6月1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第二届第十五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1年7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到会董事共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2)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进行增资的方案》；

(3)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方案》；

(4)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销售网络建设投资的议案》；

(5) 《关于提请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7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第二届第十六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1年8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到会董事共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关于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8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7、第二届第十七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1年9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到会董事共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的议案》；

(2) 《关于“加强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控规则落实”专项活动的整改计划》。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10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8、第二届第十八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1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到会董事共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9、第二届第十九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1年11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到会董事共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调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 《关于为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11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0、第二届第二十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1年12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到会董事共9名，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代办股份转让主办券商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12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主持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4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本着对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稳妥地开展各项工作，全面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各项工作，对公司审计部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及工作计划等资料进行审议，对内部控制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审核公司所有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和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在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过程中，与审计会计师在审前、审中、审后进行多种形式的工作沟通，审计前认真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并督促会计师认真、及时完成审计工作。

2、董事会下设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薪酬委员会

实施细则》等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 2011 年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考察和评价，并对 2011 年度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人员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公司披露的薪酬真实、合理，薪酬发放履行了决策程序。

3、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严格按照《战略决策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各项工作，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部署，及时查询、了解公司重大决策情况，从科学、客观的角度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4、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严格按照《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各项工作，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等，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四、利润分配预案

1、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的结果，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45,330,474.16 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 法定盈余公积金 14,533,047.4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70,080,058.37 元，扣除 2010 年度分红现金股利分配 63,000,000.00 元，2011 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37,877,485.11 元。

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5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 63,000,000 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174,877,485.11 元转入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2、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2008 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8 年末总股本 9,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1 元现金（含税）。

2009 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以首次公开募集发行后总股本 12,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红股 2 股，现金股利 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

2010 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5 元（含税）。

3、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10 年	63,000,000.00	103,286,549.99	61.00%	170,080,058.37
2009 年	60,000,000.00	84,531,888.76	70.98%	164,883,895.54
2008 年	9,000,000.00	51,340,626.24	17.53%	101,110,271.8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65.58%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11〕30号）以及广东证监局下发的《关于转发〈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的通知》（广东证监〔2011〕185号）文件的要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公司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对原有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作出适应性的修订，并经2011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制度自建立之后得到了有效的贯彻执行，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起到了有效的监督、控制和指导的作用。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的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通知文件的要求，开展内幕交易防控工作，认真梳理公司接触的内幕信息类型，明确内幕信息管理重点，完善内幕信息披露前的决策审批和文件流转程序，强化保密责任，杜绝无关人员接触内幕信息。同时，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措施，采取一事一记的方式，及时记录内幕信息公开前所有知情人名单及其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方式、内容等，形成专门档案予以保存，确保事后监测有据可查。

报告期内，处理了定期报告的编制、利润分配方案、股权激励计划等归属内幕信息范围的事项，公司均能按照有关规定落实执行，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未出现泄密及内幕交易事件，未发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并按规定在内幕信息公开披露后将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送广东证监

局备案。

六、其它应披露事项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规及公司制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的履行披露义务，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组织实施了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设置并披露了专门的投资者问询电话、传真以及邮箱等，方便与投资者沟通，并由专人负责接收处理，保持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畅通无阻；公司网站上设立投资者专区，建立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在网上及时披露与更新公司的相关信息，以方便投资者查询，并及时解答投资者咨询，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使广大投资者更多、更全面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果及企业发展状况，增强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塑造了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公司合理、妥善地安排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行业分析师等相关人员到公司进行调研，并切实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公司把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来开展，不断学习先进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管理、未来发展等情况，力求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二）信息披露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及时修订，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及信息披露制度体系，加强了公司信披工作的规范要求。同时，深入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进一步加强与监管部门的联系和沟通，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培训，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的主动性意识。公司能很好地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等制度，没有发生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能够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三）公司信息披露媒体

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九章 监事会报告

2011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在董事会及各级领导的支持和配合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情况，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11年度主要工作分述如下：

一、2011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1年1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销售网络建设（二期）项目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1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2011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0年年度报告》及《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 (3) 《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 《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6) 《关于募集资金2010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4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201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

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11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6月1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2011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核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2)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进行增资的方案》；
- (3)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方案》；
- (4)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销售网络建设投资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7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2011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关于核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1年8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7、201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审议通过了《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2011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赋予的职权，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情况以及内控制度的健全和完善等各方面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

建立和健全公司的内控机制；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未发现其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亦未发现其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行财务制度进行了认真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严格按照国家财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进行编制，有关财务数据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核实验证，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能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1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4、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

5、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收购和出售资产的情况。

6、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行为。

7、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8、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自建立之后得到了有效的贯彻执行，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起到了有效的监督、控制和指导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在处理定期报告的编制、利润分配方案、股权激励计划等归属内幕信息范围的事项中，均能按照有关规定落实执行，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未出现泄密及内幕交易事件，未发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十章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事项。

四、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实施情况

（一）股权激励计划的总体情况

1、2010年12月22日，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并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备案。

2、根据中国证监会沟通反馈意见，公司对于2010年12月24日披露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形成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并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予以备案。

3、2011年7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4、2011年8月8日，公司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与委托独立董事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相关事宜的议案》、《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鉴于公司2011年5月27日实施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人民币的权益分配方案,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37.32元相应调整为36.97元。

(二) 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情况

1、2011年8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的议案》,确定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权日为2011年8月10日,并同意向符合授权条件的172名激励对象授予312.1万份股票期权。其他34.5万份期权作为预留。

2、2011年8月2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股票期权首期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已完成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

(三) 公司股票期权的授予对公司本报告期及以后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激励对象可根据本计划规定的条件行使股票认购权,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1股公司股份的权利。等待期为期权授予之日起12个月,期权分三次行权,三次行权的比例为30%:30%:40%。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计算,公司分期行权的期权2011年8月10日公允价值如下:

行权期	期权份数	授予日期权公允价值	期权有效期	2011年8月10日公允价值总额
第一个行权期	936,300.00	2.46	1.5	2,307,261.08
第二个行权期	936,300.00	4.22	2.5	3,949,205.54
第三个行权期	1,248,400.00	5.92	3.5	7,388,820.62
合计	3,121,000.00	-	-	13,645,287.24

报告期内,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如下: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2,624,852.9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624,852.91

六、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存在控制关系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

易已作抵销，故不作披露。

七、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且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且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以前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2011年11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项担保报告期内没有实际发生额。

八、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一) 股权激励计划的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次激励计划获取的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廖木枝承诺：对潮宏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完全支持，并承诺配合潮宏基股票期权激励工作的实施。

报告期内，承诺方均严格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二)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发行上市前，为避免公司未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向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承诺函，报告期内，承诺方均严格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 为潮宏基的控股股东期间，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潮宏基构成同业竞争的行为。

今后如不再是潮宏基的控股股东，自该控股关系解除之日起的五年内，仍必须信守前

款承诺。

(2) 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潮宏基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将及时告知潮宏基，并尽可能地协助潮宏基取得该等商业机会。

(3) 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可能影响潮宏基经营和发展的业务和活动，包括：

- ①利用现有的社会资源或客户资源阻碍或者限制潮宏基的独立发展；
- ②在社会上散布不利于潮宏基的不利消息；
- ③利用对潮宏基的控股或控制地位施加不良影响，造成潮宏基的高级管理人员、研发人员、技术人员等核心人员的异常变动；
- ④从潮宏基招聘专业销售人员、技术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⑤捏造、散布不利于潮宏基的消息，损害其商誉。

2、其它持股5%以上股东承诺

除控股股东以外其它持股5%以上股东东冠集团有限公司、汇光国际有限公司、上海慧潮共进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在本公司持有潮宏基股份期间，本公司及可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潮宏基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三) 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承诺方均严格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九、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2012年拟继续聘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该所已连续7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审 计 报 告

广会所审字【2012】第 11006120015 号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潮宏基”）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潮宏基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

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潮宏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潮宏基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洪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文伟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七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42,221,147.75	475,389,972.57	130,685,108.03	461,786,768.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9,226,160.00	-	19,226,160.00	-
应收票据	七、3		-	431,029.27	-	431,029.27
应收账款	七、4	十四、1	58,329,911.31	49,334,359.43	93,549,158.46	79,965,612.43
预付款项	七、5		5,885,478.03	10,551,637.44	4,862,524.50	10,131,039.03
应收利息	七、6		965,613.30	8,491,092.69	965,613.30	8,491,092.69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七、7	十四、2	9,675,935.78	6,284,327.83	7,424,571.86	4,191,793.02
存货	七、8		1,288,461.611.67	730,750,512.33	1,164,286.644.48	664,867,970.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1,524,765,851.84	1,281,232,931.56	1,420,999,780.63	1,229,865,306.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十四、3	-	-	68,916,256.00	9,492,65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4	-	-	96,646,000.00	26,2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七、9		162,319,563.13	25,511,279.18	116,119,366.12	24,768,103.88
在建工程	七、10		51,272,025.20	93,314,509.15	26,763,419.20	81,822,344.49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无形资产	七、11		11,284,925.48	11,699,523.44	10,989,311.63	11,699,523.44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七、12		3,934,865.53	231,845.89	-	-
长期待摊费用	七、13		45,270,517.91	37,281,063.74	36,845,432.21	29,237,150.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4		3,912,941.55	996,244.08	2,955,889.33	566,885.88
其他非流动性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7,994,838.80	169,034,465.48	359,235,674.49	183,786,658.22
资产总计			1,802,760,690.64	1,450,267,397.04	1,780,235,455.12	1,413,651,964.28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松秋

资 产 负 债 表 (续)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6		170,000,000.00	-	17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17		128,798,280.00	-	128,798,280.00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七、18		95,436,265.17	97,219,945.37	82,996,861.04	92,109,645.47
预收款项	七、19		17,792,315.89	8,679,045.18	22,962,092.96	8,522,261.72
应付职工薪酬	七、20		7,682,870.92	3,402,761.00	6,365,150.00	2,522,367.00
应交税费	七、21		-68,321,280.39	-30,432,472.14	-65,515,270.90	-30,882,152.93
应付利息	七、22		338,653.33	-	338,653.33	-
应付股利	七、23		-	-	-	-
其他应付款	七、24		35,184,238.78	24,205,853.36	27,523,336.58	20,704,028.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386,911,343.70	103,075,132.77	373,469,103.01	92,976,149.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5		1,135,210.50	-	1,135,210.50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5,210.50	-	1,135,210.50	-
负债合计			388,046,554.20	103,075,132.77	374,604,313.51	92,976,149.74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6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27		918,899,662.32	940,619,413.09	943,244,266.00	940,619,413.09
减: 库存股			-	-	-	-
盈余公积	七、28		44,509,390.50	29,976,343.08	44,509,390.50	29,976,343.08
未分配利润	七、29		251,208,730.33	177,921,877.93	237,877,485.11	170,080,058.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901.86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94,594,881.29	1,328,517,634.10	1,405,631,141.61	1,320,675,814.54
少数股东权益			20,119,255.15	18,674,630.17	-	-
股东权益合计			1,414,714,136.44	1,347,192,264.27	1,405,631,141.61	1,320,675,814.5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02,760,690.64	1,450,267,397.04	1,780,235,455.12	1,413,651,964.28

法定代表人: 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苏旭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松秋

利 润 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30	十四、5	1,318,632,644.22	829,962,971.53	1,260,513,426.47	787,780,790.15
减：营业成本	七、30	十四、5	849,206,861.35	535,798,384.87	860,679,938.48	540,848,440.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1		7,906,622.92	1,582,628.93	5,206,383.24	824,637.98
销售费用	七、32		242,295,754.70	151,214,224.14	192,150,258.87	117,910,919.12
管理费用	七、33		38,387,187.66	32,849,202.87	34,601,257.00	30,990,833.15
财务费用	七、34		-19,649.09	-10,810,786.86	-460,210.40	-10,977,312.82
资产减值损失	七、35		-13,139.53	182,142.42	-25,491.24	181,412.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6		120,018.72	-	120,018.72	-
投资收益	七、37		663,176.89	-136,915.00	663,176.89	584,476.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1,652,201.82	119,010,260.16	169,144,486.13	108,586,336.81
加：营业外收入	七、38		2,426,678.71	3,394,674.62	2,426,678.71	3,394,674.62
减：营业外支出	七、39		127,588.16	326,956.35	127,288.16	324,92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7,288.16	-	107,288.16	-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83,951,292.37	122,077,978.43	171,443,876.68	111,656,087.43
减：所得税费用	七、40		27,531,371.25	13,637,545.67	26,113,402.52	12,549,239.84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419,921.12	108,440,432.76	145,330,474.16	99,106,847.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819,899.82	103,286,549.99	145,330,474.16	99,106,847.59
少数股东损益			5,600,021.30	5,153,882.77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41		0.84	0.59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41		0.84	0.59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42		-22,901.86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6,397,019.26	108,440,432.76	145,330,474.16	99,106,847.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0,796,997.96	103,286,549.99	145,330,474.16	99,106,847.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00,021.30	5,153,882.77	-	-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松秋

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18,718,926.59	926,358,187.30	1,456,032,810.72	864,126,263.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3		18,122,493.62	6,664,418.31	17,949,567.48	6,564,21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6,841,420.21	933,022,605.61	1,473,982,378.20	870,690,482.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4,912,753.48	981,153,052.99	1,437,204,531.57	960,853,437.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1,787,215.48	95,863,856.31	128,699,472.88	80,565,984.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810,851.99	44,244,442.68	57,853,580.18	39,395,664.2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4		77,903,806.26	53,653,540.96	56,490,619.41	40,617,16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3,414,627.21	1,174,914,892.94	1,680,248,204.04	1,121,432,248.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73,207.00	-241,892,287.33	-206,265,825.84	-250,741,766.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721,391.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721,391.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5,132,661.77	130,844,244.70	72,423,220.20	112,305,708.0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8,500,000.00	-	69,346,000.00	1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7,051.49	-	1,100,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25,894.39	136,915.00	82,849,500.39	9,629,56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455,607.65	130,981,159.70	225,718,720.59	134,935,273.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455,607.65	-130,981,159.70	-225,718,720.59	-134,213,881.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957,300,000.00		957,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	-	170,0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00.00	957,300,000.00	170,000,000.00	957,3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7,490,000.00	-	87,49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9,117,114.31	60,512,466.00	69,117,114.31	60,512,466.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利润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085,000.00	-	14,08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117,114.31	162,087,466.00	69,117,114.31	162,087,46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82,885.69	795,212,534.00	100,882,885.69	795,212,534.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2,901.86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168,830.82	422,339,086.97	-331,101,660.74	410,256,885.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389,972.57	53,050,885.60	461,786,768.77	51,529,882.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5	十四、6	142,221,141.75	475,389,972.57	130,685,108.03	461,786,768.77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松秋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0	940,619,413.09	29,976,343.08	177,921,877.93	-	18,674,630.17	1,347,192,264.27	90,000,000.00	58,017,509.40	20,065,658.32	168,546,012.70	13,520,747.40	350,149,927.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80,000,000.00	940,619,413.09	29,976,343.08	177,921,877.93	-	18,674,630.17	1,347,192,264.27	90,000,000.00	58,017,509.40	20,065,658.32	168,546,012.70	13,520,747.40	350,149,927.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1,719,750.77	14,533,047.42	73,286,852.40	-22,901.86	1,444,624.98	67,521,872.17	90,000,000.00	882,601,903.69	9,910,684.76	9,375,865.23	5,153,882.77	997,042,336.45
（一）净利润	-	-	-	150,819,899.82	-	5,600,021.30	156,419,921.12	-	-	-	103,286,549.99	5,153,882.77	108,440,432.7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22,901.86	-	-22,901.86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50,819,899.82	-22,901.86	5,600,021.30	156,397,019.26	-	-	-	103,286,549.99	5,153,882.77	108,440,432.7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1,719,750.77	-	-	-	-4,155,396.32	-25,875,147.09	30,000,000.00	918,601,903.69	-	-	-	948,601,903.6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0,000,000.00	918,601,903.69	-	-	-	948,601,903.69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624,852.91	-	-	-	-	2,624,852.91	-	-	-	-	-	-
3. 其他	-	-24,344,603.68	-	-	-	-4,155,396.32	-28,500,000.00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14,533,047.42	-77,533,047.42	-	-	-63,000,000.00	-	-	9,910,684.76	-69,910,684.76	-	-6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4,533,047.42	-14,533,047.42	-	-	-	-	-	9,910,684.76	-9,910,684.7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63,000,000.00	-	-	-63,000,000.00	-	-	-	-60,000,000.00	-	-60,0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60,000,000.00	-36,000,000.00	-	-24,000,000.00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6,000,000.00	-36,000,000.00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24,000,000.00	-	-	-24,000,000.00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0	918,899,662.32	44,509,390.50	251,208,730.33	-22,901.86	20,119,255.15	1,414,714,136.44	180,000,000.00	940,619,413.09	29,976,343.08	177,921,877.93	18,674,630.17	1,347,192,264.27	

法定代表人： 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苏旭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松秋

母 公 司 股 东 权 益 变 动 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0	940,619,413.09	29,976,343.08	170,080,058.37	1,320,675,814.54	90,000,000.00	58,017,509.40	20,065,658.32	164,883,895.54	332,967,063.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0,000,000.00	940,619,413.09	29,976,343.08	170,080,058.37	1,320,675,814.54	90,000,000.00	58,017,509.40	20,065,658.32	164,883,895.54	332,967,063.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624,852.91	14,533,047.42	67,797,426.74	84,955,327.07	90,000,000.00	882,601,903.69	9,910,684.76	5,196,162.83	987,708,751.28
（一）净利润	-	-	-	145,330,474.16	145,330,474.16	-	-	-	99,106,847.59	99,106,847.5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45,330,474.16	145,330,474.16	-	-	-	99,106,847.59	99,106,847.5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624,852.91	-	-	2,624,852.91	30,000,000.00	918,601,903.69	-	-	948,601,903.69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0,000,000.00	918,601,903.69	-	-	948,601,903.69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624,852.91	-	-	2,624,852.91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14,533,047.42	-77,533,047.42	-63,000,000.00	-	-	9,910,684.76	-69,910,684.76	-6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14,533,047.42	-14,533,047.42	-	-	-	9,910,684.76	-9,910,684.76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63,000,000.00	-63,000,000.00	-	-	-	-60,000,000.00	-60,000,000.00
4.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60,000,000.00	-36,000,000.00	-	-24,000,000.0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36,000,000.00	-36,000,000.00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24,000,000.00	-	-	-24,000,000.00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0	943,244,266.00	44,509,390.50	237,877,485.11	1,405,631,141.61	180,000,000.00	940,619,413.09	29,976,343.08	170,080,058.37	1,320,675,814.54

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旭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松秋

一、 公司简介

公司概况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为汕头市潮鸿基有限公司，于 1996 年 3 月由潮阳市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廖坚洪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 268 万元；2001 年 6 月，潮阳市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所持股份转让予廖木枝先生，同时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2,680 万元，所增的注册资本由廖木枝等 14 位自然人认缴；2002 年 12 月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2005 年 9 月，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原 14 位自然人股东将所持股份全部转让给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西那饰品有限公司及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2005 年 10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并于 2005 年 12 月获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资字【2005】717 号”文批准，公司向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境外投资者东冠集团有限公司及汇光国际有限公司定向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4,400 万元，公司变更设立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2006 年 6 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6】1373 号”文批准，由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原有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对广东潮鸿基实业有限公司进行整体改组，发起设立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改组后股本为人民币 7,000 万元；2007 年 6 月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资字【2007】569 号”文批准，公司向境外投资者东冠集团有限公司及汇光国际有限公司定向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00 万元，名称变更为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489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

2010 年 6 月，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资字【2010】169 号”文批准，公司以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00 万元，并于 2010 年 8 月在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领取注册号为 44050040000148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法定代表人：廖木枝

公司住所：汕头市龙湖区龙新工业区龙新五街四号 1-4 楼

公司经营范围

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以及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不含限制类，钻石、铂及黄金原材料的采购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成都潮宏贸易有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济南潮基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及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等 10 家全资子公司，以及 1 家控股子公司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4 月 17 日批准报出。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表。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会计年度

公司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 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记帐基础和计量属性

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采用借贷复式记账法进行会计核算。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合并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合并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如果归属于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7、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公司外币业务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境外经营实体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实体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境外经营实体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

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在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是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公司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贷款和应收款项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再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公司将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并有能力持有至到期，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确定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

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的计量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从单项或组合的角度进行减值测试，对已确定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单项金额资产，再与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性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对已以单项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的金融资产，不再纳入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在后续期间，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实际发生损失时，冲减已计提的相关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累计损失是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摊销金额、发生减值时的公允价值和原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净额。

9、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占本公司合并报表前五名或占应收账款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参照信用风险组合以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内部业务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之内内部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无法收回外，不对应收内部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0%	0%
超出信用期 1 年以内	5%	5%
超出信用期 1—2 年	20%	20%
超出信用期 2—3 年	30%	30%
超出信用期 3 年以上	100%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非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原材料、产成品、半成品。

存货的核算：原材料、产成品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11、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企业合并形成长期股权投资

——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投资企业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按权益法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在报告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2、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标准：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服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 1 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20	4

机器设备	5-10	9.60-19.20	4
运输设备	8-14	6.86-12.00	4
办公设备	3-10	9.60-19.20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13、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暂估价转入固定资产，在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按可资本化金额计入资产成本，其后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在在建工程存在长期停建且预计未来 3 年内不重新开工、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以及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个在建工程项目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

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及 SAP 管理信息系统，其中土地使用权按使用期限平均摊销，SAP 管理信息系统按 5 年摊销。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在报告期末对无形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无形资产存在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而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大幅下跌且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有部分使用价值、以及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时，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店面装修费的摊销期间为 3 年。

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 借款费用资本化核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应按以下方法确定资本化金额：

一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一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暂停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当继续进行。

17、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③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公司给予职工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支付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和职工福利费，以及为职工缴纳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补偿的建议（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即将实施，且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公司确认由此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19、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后续信息

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需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0、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销售商品取得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公司销售主要分为三种方式：自营（包含直营、联营）、代理、批发，这三种方式下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分别为：

直营系公司通过购置或租赁的专卖店进行的零售，在产品已交付予顾客并收取货款时确认销售收入。

联营系公司通过百货商场店中店进行的零售，公司根据与百货商场签订的协议，由百货商场在产品交付予顾客时统一向顾客收取全部款项，公司于约定结算期间（一般为 1 个月）按百货商场收取的全部款项扣除百货商场应得分成后的余额确认销售收入。

代理和批发在产品已交付予客户而客户已签收确认，公司已经收款或取得索取货款依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提供他人使用本公司的资产等而应收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营业收入。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下列条件均能得到满足时才能予以确认：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按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23、经营租赁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套期保值

套期保值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套期保值分为以下三类：现金流量套期、公允价值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套期保值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损益；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企业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现金流量套期：现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应按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与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二

者绝对额中较低者，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企业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应当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允价值套期：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的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应当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5、 利润分配方法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

-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 经股东大会决议，可提取任意公积金；
- 剩余利润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予以分配。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 主要税项

增值税

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以销售收入的 17% 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按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的差额计算缴纳。

企业所得税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4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编号为 GR20104400009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按照 2007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11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为设于经济特区的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根据 2007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相关规定，朗日公司所处经济特区企业所得税税率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 5 年内由原 15% 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 25%，朗日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 2008 年按 18% 执行，2009 年按 20% 执行，2010 年按 22% 执行，2011 年按 24% 执行，2012 年按 25% 执行。

同时，作为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朗日公司从开始获利的年度起可享受二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朗日公司尚未开始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根据《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相关规定，朗日公司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限将从 2008 年度开始计算，即企业所得税于 2008、2009 年免征、2010 至 2012 年减半征收。

由此，朗日公司 2010 及 2011 年度企业所得税实际征收率分别为 11%、12%。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成都潮宏贸易有限公司、济南潮基贸易有限公司、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及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

根据 2007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成都潮宏贸易有限公司、济南潮基贸易有限公司、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及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位于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根据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的相关规定，2011 年度按 16.50% 计缴利得税。

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

至本报告期末，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尚未开始运作。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子公司（其中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及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取得的子公司，其他均为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权益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报表情况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汕头	制造业	首饰及其他工艺品的加工生产，自产产品的销售、维修	2,400 万元	6,870 万元	--	75%	75%	合并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杭州	零售	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的零售	200 万元	200 万元	--	100%	100%	合并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	零售	珠宝、钻石、铂镶嵌饰品的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100 万元	100 万元	--	100%	100%	合并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汕头	零售	销售贵金属制品、工艺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	1,000 万元	1,000 万元	--	100%	100%	合并

子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权益比例	表决权比例	合并报表情况
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沈阳	零售	珠宝、钻石、铂及铂饰品、黄金及黄金饰品、皮革制品、鞋帽批发、零售	100万元	100万元	--	100%	100%	合并
成都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成都	零售	批发、零售：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	200万元	200万元	889.77万元	100%	100%	合并
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	零售	销售、金银首饰、工艺美术品（文物除外）	500万元	500万元	--	100%	100%	合并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无锡	零售	珠宝、首饰、工艺品、日用品、文化用品、化妆品、照相器材、五金交电、金属材料、针纺织品、皮革制品、鞋帽的销售。	110万元	110万元	6,001.86万元	100%	100%	合并
济南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济南	零售	首饰、工艺品、服装、皮革制品、鞋帽的批发、零售等	500万元	500万元	--	100%	100%	合并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香港		珠宝产品贸易和加工	100万港元	100万港元	--	100%	100%	合并
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香港		珠宝产品研发和设计		-	--	100%	100%	尚未运作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系经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汕龙外资【2003】084号”文批准由公司于2003年7月参股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2008年2月经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汕龙外资【2008】026号”文批准，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2,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其中的1,0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经汕头市龙湖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汕龙外资【2011】054号”文批准，公司于2011年7月以2,850万元收购朗日集团有限公司所拥有

的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19%的股权，同时由公司单方面对汕头朗日进行增资，增资额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 400 万元为注册资本。经收购和增资后，汕头朗日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400 万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 51%变更为 75%。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成都潮宏贸易有限公司、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济南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及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均为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其中济南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及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系公司 2011 年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系公司于 2011 年 5 月以 110 万元收购陈克龙持有的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100%股权而形成的全资子公司。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及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系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分别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合函【2007】335 号”文及“粤外经贸合函【2007】336 号”文批准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投资总额均为 100 万元港币。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尚未开始运作。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济南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4,886,382.27	-113,617.73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2,715,328.59	-112,308.95
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	4,956,964.97	-43,035.03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350,320.86	-472,777.28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公司名称	本期少数股东损益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5,600,021.30	20,119,255.15	-	-
合计	5,600,021.30	20,119,255.15	-	-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 币	汇 率	折人民币	原 币	汇 率	折人民币
现 金			759,985.53			540,083.12
银行存款			141,461,156.22			474,849,889.45
其中：港币	28,003.60	0.81	22,702.51	3,827.88	0.85	3,257.26
合 计			<u>142,221,141.75</u>			<u>475,389,972.57</u>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333,168,830.82 元，减幅为 70.08%，主要是公司将 2010 年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取得的募集资金陆续投入营销网络建设所致。

—所有银行存款均以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名义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户储存。

2、交易性金融资产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衍生金融工具	19,226,160.00	-----
合 计	<u>19,226,160.00</u>	=====

—公司本期部分黄金原材料通过银行提供的黄金租赁业务取得，为防范租赁期满归还黄金时可能面临的价格变动风险，公司开仓买入相应的黄金延期交收（T+D）合约以锁定黄金价格，上列期末余额为已开仓黄金延期交收（T+D）合约占用的保证金形成。

3、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431,029.27

合 计	-	<u>431,029.27</u>
-----	---	-------------------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4、应收账款

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为 58,329,911.31 元，按种类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536,351.62	100.00	206,440.31	0.35	49,553,939.27	100.00	219,579.84	0.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 计	<u>58,536,351.62</u>	<u>100.00</u>	<u>206,440.31</u>	<u>0.35</u>	<u>49,553,939.27</u>	<u>100.00</u>	<u>219,579.84</u>	<u>0.44</u>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所占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金 额	所占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55,647,579.83	95.06	-	-	45,162,342.58	91.14	-	-
1 年以内	2,475,426.98	4.23	123,771.35	5.00	4,391,596.69	8.86	219,579.84	5.00
1-2 年	413,344.81	0.71	82,668.96	20.00	-----	-----	-----	-----
合 计	<u>58,536,351.62</u>	<u>100.00</u>	<u>206,440.31</u>	<u>0.35</u>	<u>49,553,939.27</u>	<u>100.00</u>	<u>219,579.84</u>	<u>0.44</u>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8,982,412.35 元，增幅为 18.13%，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随自营销网络的扩张及足黄金产品线的加大投入大幅增加，期末信用期内未结算货款相应增加所致。

一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一公司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一公司本期不存在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为 11,143,377.87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19.04%，具体情况如下：

客 户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客户 A	非关联客户	5,248,374.11	信用期内	8.97%
客户 B	非关联客户	2,382,416.96	信用期内	4.07%
客户 C	非关联客户	1,216,210.85	1 年以内	2.08%
客户 D	非关联客户	1,153,389.65	信用期内	1.97%
客户 E	非关联客户	1,142,986.30	信用期内	1.95%
合 计		<u>11,143,377.87</u>		<u>19.04%</u>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5、预付款项

项 目	期 末 余 额		期 初 余 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u>5,885,478.03</u>	<u>100.00%</u>	<u>10,551,637.44</u>	<u>100.00%</u>
合 计	<u>5,885,478.03</u>	<u>100.00%</u>	<u>10,551,637.44</u>	<u>100.00%</u>

一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 2,493,218.53 元，占期末余额比例为 42.36%。

单 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未结算原因
单位 A	非关联供应商	626,421.73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采购款
单位 B	非关联供应商	500,000.00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装修款
单位 C	非关联供应商	474,000.00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采购款

单位 D	非关联供应商	449,785.30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采购款
单位 E	非关联供应商	443,011.50	1 年以内	依约预付采购款
合 计		2,493,218.5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4,666,159.41 元，减幅为 44.22%，主要系公司依约预付的材料款及劳务款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6、 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利息	965,613.30	8,491,092.69
合 计	965,613.30	8,491,092.69

—应收利息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7,525,479.39 元，减幅为 88.63%，主要系随着公司募集资金陆续投入使用，本期因募集资金暂未投入使用而形成的定期存款利息收入相应减少所致。

7、 其他应收款

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9,675,935.78 元，按种类分析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75,935.78	100.00	-	-	6,284,327.83	100.00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 计	9,675,935.78	100.00	==	==	6,284,327.83	100.00	==	==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信用期内	9,675,935.78	100.00	6,284,327.83	100.00
合计	9,675,935.78	100.00	6,284,327.83	100.00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3,391,607.95 元，增幅为 53.97%，主要系随公司业务规模拓展交付的商场保证金及业务备用金相应增加所致。

—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 3,044,151.65 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为 31.46%，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 A	非关联关系	1,246,366.89	信用期内	12.88%
单位 B	非关联关系	643,500.00	信用期内	6.65%
单位 C	非关联关系	500,000.00	信用期内	5.17%
单位 D	非关联关系	364,244.76	信用期内	3.76%
单位 E	非关联关系	290,040.00	信用期内	3.00%
合计		3,044,151.65		31.46%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8、存货

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净额为 1,288,461,611.67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15,710,796.92	-	29,755,390.22	-
产成品	1,123,196,414.62	-	649,890,317.65	-
半成品	49,554,400.13	-	51,104,804.46	-
合计	1,288,461,611.67	-	730,750,512.33	-

一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557,711,099.34 元，增幅为 76.32%，主要系随销售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开设的自营专卖店数量大幅增加以及足黄金产品线投入的加大，产成品铺货总量相应增加及增加钻石储备所致。

一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未发现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形。

9、固定资产及折旧

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净值为 162,319,563.13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2,194,874.50	144,866,953.28		654,430.24	186,407,397.5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5,272,267.94	122,828,450.32		-	138,100,718.26
运输工具	2,849,893.00	205,810.00		-	3,055,703.00
办公设备	8,718,802.61	5,323,335.04		627,882.24	13,414,255.41
机器设备	15,353,910.95	16,509,357.92		26,548.00	31,836,720.87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683,595.32	40,958.25	7,877,137.12	513,856.28	24,087,834.41
其中：房屋建筑物	2,861,938.57	-	2,376,264.24	-	5,238,202.81
运输工具	309,649.23	-	282,333.69	-	591,982.92
办公设备	6,304,148.15	40,958.25	1,578,429.97	503,481.66	7,420,054.71
机器设备	7,207,859.37	-	3,640,109.22	10,374.62	10,837,593.9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511,279.18				162,319,563.1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410,329.37			132,862,515.45
运输工具	2,540,243.77			2,463,720.08
办公设备	2,414,654.46			5,994,200.70
机器设备	8,146,051.58			20,999,126.9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运输工具	-	-	-	-
办公设备	-	-	-	-
机器设备	-	-	-	-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511,279.18			162,319,563.13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410,329.37			132,862,515.45
运输工具	2,540,243.77			2,463,720.08
办公设备	2,414,654.46			5,994,200.70
机器设备	8,146,051.58			20,999,126.90

—公司 2011 年度计入制造费用、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额合计为 7,877,137.12 元。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中原值为 11,492,164.66 元的房屋建筑物用于经营租赁。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10、 在建工程

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余额为 51,272,025.20 元，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51,272,025.20	——-	51,272,025.20	93,314,509.15	——-	93,314,509.15
合 计	51,272,025.20	——-	51,272,025.20	93,314,509.15	——-	93,314,509.15

一 在建工程变动明细列示如下:

工程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结转 固定资产	期末余额	资金 来源
珠宝生产加工建设项目	37,446,816.49	13,216,443.73	50,663,260.22	-	募集
预付商铺及办公楼购房款	55,485,104.66	66,920,322.40	78,903,881.06	43,501,546.00	募集及自 筹
培训中心楼	382,588.00	5,929,434.80	-	6,312,022.80	募集
其他-	10,410,940.77	8,952,484.37	1,458,456.40	自筹
合计	<u>93,314,509.15</u>	<u>96,477,141.70</u>	<u>138,519,625.65</u>	<u>51,272,025.20</u>	

一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不存在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情形。

11、 无形资产

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余额为 11,284,925.48 元, 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u>16,469,987.06</u>	<u>2,020,847.48</u>	-	<u>18,490,834.54</u>
土地使用权	7,380,776.00	-	-	7,380,776.00
SAP 信息管理系统	4,972,627.68	799,663.98	-	5,772,291.66
办公软件	951,653.38	751,098.00	-	1,702,751.38
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	<u>3,164,930.00</u>	<u>470,085.50</u>-	<u>3,635,015.50</u>
二、累计摊销合计	<u>4,770,463.62</u>	<u>2,435,445.44</u>	-	<u>7,205,909.06</u>
土地使用权	695,732.38	165,676.56	-	861,408.94
SAP 信息管理系统	3,130,285.11	887,401.99	-	4,017,687.10
办公软件	633,564.47	190,283.71	-	823,848.18
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	<u>310,881.66</u>	<u>1,192,083.18</u>-	<u>1,502,964.84</u>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11,699,523.44</u>			<u>11,284,925.48</u>
土地使用权	6,685,043.62			6,519,367.06
SAP 信息管理系统	1,842,342.57			1,754,604.56
办公软件	318,088.91			878,903.20
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	<u>2,854,048.34</u>			<u>2,132,050.66</u>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SAP 信息管理系统	-	-	-	-
办公软件	-	-	-	-
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11,699,523.44</u>			<u>11,284,925.48</u>
土地使用权	6,685,043.62			6,519,367.06
SAP 信息管理系统	1,842,342.57			1,754,604.56
办公软件	318,088.91			878,903.20
专利及特许权使用费	2,854,048.34			2,132,050.66

一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12、 商誉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231,845.89	-	-	231,845.89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	<u>3,703,019.64</u>	-----	<u>3,703,019.64</u>
合 计	<u>231,845.89</u>	<u>3,703,019.64</u>	-----	<u>3,934,865.53</u>

一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商誉系公司于 2008 年购入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时，投资成本高于应享有的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 231,845.89 元。

一商誉本期增加数系公司于 2011 年购入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时，投资成本高于应享有的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3,703,019.64 元形成。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原始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期末余额
店面装修费	87,581,938.14	37,281,063.74	34,031,626.70	26,042,172.53	42,311,420.23	45,270,517.91
合 计	<u>87,581,938.14</u>	<u>37,281,063.74</u>	<u>34,031,626.70</u>	<u>26,042,172.53</u>	<u>42,311,420.23</u>	<u>45,270,517.91</u>

一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增加数系随公司自营销网络扩张，开设的自营专店数量增加以及对部分原有店面进行更新改造，店面装修费相应增加所致。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30,639.00	26,349.58
可抵扣亏损	504,965.40	322,542.71
无形资产摊销	854,905.38	540,623.93
应付职工薪酬	1,127,978.23	-
内部未实现利润	277,245.85	106,727.86
AU (T+D) 业务多头期末持仓公允价值变动	1,117,207.69	-
合 计	<u>3,912,941.55</u>	<u>996,244.08</u>

一引起暂时性差异资产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206,440.31	219,579.84
下属子公司可抵扣亏损额	2,212,369.66	1,290,170.87
无形资产摊销	3,419,621.53	2,162,495.73
应付职工薪酬	7,682,870.92	-
内部未实现利润	1,848,305.66	970,253.25
AU (T+D) 业务多头期末持仓公允价值变动	7,448,051.28	-
合 计	<u>22,817,659.36</u>	<u>4,642,499.69</u>

15、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数	其他	
坏账准备	219,579.84	-	13,139.53	-	206,440.31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合 计	<u>219,579.84</u>	<u>-</u>	<u>13,139.53</u>	<u>-</u>	<u>206,440.31</u>

16、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70,000,000.00	-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
合 计	170,000,000.00	-

—保证借款期末余额中 100,000,000.00 元由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8,798,280.00	-
合 计	128,798,280.00	-

—公司与银行签订《黄金租赁交易合同》，向银行借入黄金实物用于生产、销售，到期后以黄金实物归还，并支付租赁费。基于该业务实质以及交易合同相关条款，公司向银行租借黄金实物，形成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的金融负债。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黄金租赁业务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屋围支行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汕樟支行借入的黄金实物共计 405 千克尚未到期归还，期末按照市场公允价值计量的金额为 128,798,280.00 元。

18、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95,436,265.17	97,219,945.37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19、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17,792,315.89	8,679,045.18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9,113,270.71 元，增幅为 105.00%，主要系随公司代理商销售网络扩张及足黄金产品线投入的加大，期末依约预收客户的货款增加所致。

—公司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收一年以上的款项。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20、 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7,682,870.92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及津补贴	3,402,761.00	123,733,217.23	119,453,107.31	7,682,870.92
职工福利费	-	14,134,363.56	14,134,363.56	-
职工教育经费	-	861,185.56	861,185.56	-
住房公积金	-	1,139,526.55	1,139,526.55	-
社会保险费	-	16,199,032.50	16,199,032.50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11,341,836.38	11,341,836.38	-
基本医疗保险费	-	2,961,312.25	2,961,312.25	-
工伤保险费	-	365,939.84	365,939.84	-
生育保险费	-	446,563.45	446,563.45	-
失业保险费	-	1,083,380.58	1,083,380.58	-
合 计	<u>3,402,761.00</u>	<u>156,067,325.40</u>	<u>151,787,215.48</u>	<u>7,682,870.92</u>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主要系公司计提的 2011 年 12 月份的员工工资及 2011 年度年终奖金，不存在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该余额已于 2012 年 2 月全部发放和使用完毕。

21、 应交税费

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余额为-68,321,280.39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8,182,060.17	3,228,041.24
增值税	-78,057,579.73	-34,325,225.06
消费税	287,671.40	146,487.30
其他税费	1,266,567.77	518,224.38
合 计	<u>-68,321,280.39</u>	<u>-30,432,472.14</u>

22、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借款利息	338,653.33-
合 计	<u>338,653.33</u>	<u>-</u>

23、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	22,193,766.00	22,193,766.00	-
东冠集团有限公司	-	10,762,500.00	10,762,500.00	-
汇光国际有限公司	-	6,805,480.50	6,805,480.50	-
河北华安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	1,506,676.50	1,506,676.50	-
上海慧潮共进投资有限公司	-	3,150,000.00	3,150,000.00	-
国泰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2,047,500.00	2,047,500.00	-
广泰国际有限公司	-	315,000.00	315,000.00	-
社会公众股东-	16,219,077.00	16,219,077.00-
合 计	<u>-</u>	<u>63,000,000.00</u>	<u>63,000,000.00</u>	<u>-</u>

—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详见附注七、29 所述。

24、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付款	35,184,238.78	24,205,853.36
-------	---------------	---------------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0,978,385.42 元，增幅为 45.35%，主要为应付自营专卖店店面装修费以及向代理商收取的履约或合作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722,188.64 元。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黄金租赁业务期末尚未归还黄金的公允价值变动	1,135,210.50	-
合 计	1,135,210.50	-

—引起递延所得税负债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黄金租赁业务期末尚未归还黄金的公允价值变动	7,568,070.00	-
合 计	7,568,070.00	-

26、 股本

数量单位：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资本公积转增	送红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2、其他内资持股	78,065,770	43.37	-	-	-	-14,587,510	-14,587,510	63,478,260	35.2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6,715,550	42.62	-	-	-	-13,304,790	-13,304,790	63,410,760	35.2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50,220	0.75	-	-	-	-1,282,720	-1,282,720	67,500	0.04
3、外资持股	56,944,230	31.64	-	-	-	-56,944,230	-56,944,230	-	-

其中：境外 法人持股	56,944,230	31.64	-	-	-	-56,944,230	-56,944,230	-	-
有限售条件 股份合计	<u>135,010,000</u>	<u>75.01</u>	<u>-</u>	<u>-</u>	<u>-</u>	<u>-71,531,740</u>	<u>-71,531,740</u>	<u>63,478,260</u>	<u>35.27</u>
二、无限售 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 通股	44,990,000	24.99	-	-	-	71,531,740	71,531,740	116,521,740	64.73
无限售条件 股份合计	<u>44,990,000</u>	<u>24.99</u>	<u>-</u>	<u>-</u>	<u>-</u>	<u>71,531,740</u>	<u>71,531,740</u>	<u>116,521,740</u>	<u>64.73</u>
三、股份总 数	<u>180,000,000</u>	<u>100.00</u>	<u>-</u>	<u>-</u>	<u>-</u>	<u>-</u>	<u>-</u>	<u>180,000,000</u>	<u>100.00</u>

一公司上述股本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广会所验字【2010】第 10000150108 号”验资报告。

一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作出的承诺，自公司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之日起限售期为十二个月，其中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所持股份限售期为三十六个月。在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支付股票股利或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时，将对上述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进行相应调整。除控制股东外其他股东所持的 71,589,240 股限售条件流通股已于 2011 年 1 月 28 日上市流通。

27、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940,619,413.09	-	24,344,603.68	916,274,809.41
其他资本公积-	<u>2,624,852.91</u>-	<u>2,624,852.91</u>
合 计	<u>940,619,413.09</u>	<u>2,624,852.91</u>	<u>24,344,603.68</u>	<u>918,899,662.32</u>

一股本溢价本期减少系公司 2011 年 7 月以 2,850 万元收购子公司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所持的 19% 股权，同时由公司单方面对子公司进行增资 3,000 万元。经收购和增资后，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 51% 变更为 75%，股权转让对价及增资款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减少资本公积 24,344,603.68 元。

一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数系公司 2011 年 8 月实施股票期权激励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形成。

28、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976,343.08	14,533,047.42	-----	44,509,390.50
合 计	<u>29,976,343.08</u>	<u>14,533,047.42</u>	=====	<u>44,509,390.50</u>

—法定盈余公积本期增加数系根据公司章程按当期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盈余公积形成。

2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77,921,877.93	168,546,012.7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77,921,877.93	168,546,012.70
加：本期净利润	150,819,899.82	103,286,549.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4,533,047.42	9,910,684.7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24,000,00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u>63,000,000.00</u>	<u>60,000,000.00</u>
期末未分配利润	<u>251,208,730.33</u>	<u>177,921,877.93</u>
其中：拟分配现金股利	63,000,000.00	63,000,000.00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总股本18,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3.5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63,000,000.00元。该利润分案已于2011年5月实施完毕。

—根据2012年4月17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关于2011年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拟以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18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共派现金63,000,000.00元。该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16,662,019.74	849,206,861.35	829,592,971.53	535,798,384.87
其他业务	<u>1,970,624.48</u>	-	<u>370,000.00</u>	-----
合 计	<u>1,318,632,644.22</u>	<u>849,206,861.35</u>	<u>829,962,971.53</u>	<u>535,798,384.87</u>

一公司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487,069,048.21 元，增幅为 58.71%，主要系随公司销售网络的扩张、足黄金和钻石镶嵌类产品线投入的加大、以及单店业绩的提升，产品销售量相应增长所致。

一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K 金珠宝首饰	682,370,927.23	332,902,928.15	475,283,503.18	245,483,554.97
铂金珠宝首饰	105,924,508.66	76,831,406.77	94,567,535.43	66,313,859.10
足金饰品	525,170,179.48	437,899,773.19	258,294,341.86	223,272,456.33
其他饰品	3,196,404.37	1,572,753.24	1,447,591.06	728,514.47
合 计	<u>1,316,662,019.74</u>	<u>849,206,861.35</u>	<u>829,592,971.53</u>	<u>535,798,384.87</u>

一主营业务按销售方式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自 营	1,125,874,952.98	692,401,847.89	682,762,665.88	413,617,778.09
品牌代理	186,067,303.54	152,871,760.59	143,451,715.48	119,085,888.94
批 发	4,719,763.22	3,933,252.87	3,378,590.17	3,094,717.84
合 计	<u>1,316,662,019.74</u>	<u>849,206,861.35</u>	<u>829,592,971.53</u>	<u>535,798,384.87</u>

一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如下：

地 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华 东	746,282,937.53	487,102,581.55
东 北	202,026,418.55	117,862,050.15
华 南	108,142,011.89	67,281,687.68
华 北	77,116,793.30	36,466,647.82
西 南	70,534,433.51	56,560,330.44
华 中	67,268,826.71	41,145,034.57
西 北	34,827,090.10	21,164,016.93

港澳台	197,719.63	-
其他	10,265,788.52	2,010,622.39
合计	1,316,662,019.74	829,592,971.53

—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92,086,850.30 元，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6.99%，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	营业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客户 A	23,430,889.59	1.78%
客户 B	21,433,492.17	1.63%
客户 C	17,467,247.42	1.32%
客户 D	15,899,107.79	1.21%
客户 E	13,856,113.33	1.05%
合计	92,086,850.30	6.99%

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2,893,762.85	1,279,858.89	计税收入 5%
营业税	86,389.88	20,228.00	计税收入 5%
城建税	2,875,823.77	189,213.91	流转税的 7%
教育费附加	2,050,646.42	93,328.13	流转税的 2%~5%
合计	7,906,622.92	1,582,628.93	

32、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15,648,318.26	67,098,327.63
店面装修费摊销及柜台制作费	30,651,546.64	22,119,262.81
商场扣费	23,844,373.75	16,181,419.80
广告宣传费	27,482,475.25	15,605,796.67
差旅费	7,737,516.14	5,569,974.55
邮运费	8,156,286.40	5,699,519.77

办公费	5,108,519.92	4,752,887.84
<u>项 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道具费	4,596,855.07	4,142,252.21
场地使用费	6,240,847.40	3,490,284.96
包装费	4,657,899.16	2,811,502.11
其他	8,171,116.71	3,742,995.79
合 计	<u>242,295,754.70</u>	<u>151,214,224.14</u>

—公司本期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91,081,530.56 元，增幅为 60.23%，主要是随着公司自营销售网络持续扩张，开设的自营专店数量上升及公司绩效的提升，人工费用、专柜费用、邮运费等营销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33、 管理费用

<u>项 目</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职工薪酬	15,275,290.93	11,091,578.89
中介咨询费	3,255,716.49	1,029,402.59
税 费	2,810,242.08	1,989,661.16
固定资产折旧费	2,571,830.95	2,107,313.99
无形资产摊销	2,142,744.76	1,722,266.11
办公费	1,959,242.88	2,886,676.58
差旅费	1,664,086.16	1,523,503.13
业务招待费	912,981.49	1,204,000.54
路演等发行费用	-	7,461,903.69
股权激励费用	2,624,852.91	-
其他	5,170,199.01	1,832,896.19
合 计	<u>38,387,187.66</u>	<u>32,849,202.87</u>

—公司本期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5,537,984.79 元，增幅为 16.86%，主要是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拓展及公司绩效的提升，人工费用、中介咨询费用、股权激励费用等管理费用相应增长所致。

34、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6,461,909.31	512,466.00
减：利息收入	7,338,487.19	11,682,424.63
汇兑损益	34,862.09	-49,793.03
其 他	822,066.70	408,964.80
合 计	-19,649.09	-10,810,786.86

—公司本期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10,791,137.77 元，增幅为 99.82%，主要是随着公司募集资金的陆续使用利息收入减少，以及本期为补充流动资金增加向银行融资，利息支出相应增加所致。

35、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13,139.53	182,142.42
存货跌价损失	-	-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合 计	-13,139.53	182,142.42

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7,568,070.00	-
AU (T+D) 业务多头期末持仓盈亏	-7,448,051.28	-
合 计	120,018.72	-

—交易性金融负债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黄金租赁业务下期末尚未归还的黄金按上海黄金交易所期末黄金收盘价计算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间的差额形成。

37、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套期保值无效部分取得的投资收益	-226,240.00	-136,915.00

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投资收益	-2,358,900.00	-
AU (T+D) 业务平仓盈亏	3,248,316.89	-----
合 计	<u>663,176.89</u>	<u>-136,915.00</u>

—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投资收益系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蔡屋围支行开展黄金租赁业务产生的损益。

—AU (T+D) 业务平仓盈亏系公司在上海黄金交易所从事的黄金延期交收交易业务中进行合约平仓而非实物交割部分产生的损益。

3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252,550.00	3,394,674.62	2,252,550.00
其 他	<u>174,128.71</u>	-----	<u>174,128.71</u>
合 计	<u>2,426,678.71</u>	<u>3,394,674.62</u>	<u>2,426,678.71</u>

—政府补助的内容和金额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市奖励资金	1,000,000.00
装置研发专项扶持资金	700,000.00
自主品牌项目奖励	500,000.00
企业科技创新资金	50,000.00
专利申请补助	<u>2,550.00</u>
合 计	<u>2,252,550.00</u>

3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7,288.16	-	107,288.16
赞助支出	20,000.00	-	20,000.00

罚款支出	300.00	-	300.00
捐赠支出	-	324,924.00	-
其他-	2,032.35-
合计	<u>127,588.16</u>	<u>326,956.35</u>	<u>127,588.16</u>

4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29,312,858.22	14,094,513.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81,486.97	-456,967.36
合计	<u>27,531,371.25</u>	<u>13,637,545.67</u>

41、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 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分子: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50,819,899.82	103,286,549.9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758,952.97	-4,032,706.9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149,060,946.85	107,319,256.92
分母:			
期初股份总数	4	180,000,000.00	90,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60,000,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30,00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	11
报告期因回购减少股份数	8	-	-
报告期缩股减少股份数	9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10	-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项 目	序 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 (4 + 6 * 7 / 11) * (4 + 5 + 6) / (4 + 5) - 8 * 10 / 11 - 9$	180,000,000.00	176,25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12	0.84	0.59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3/12	0.83	0.61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5	-	-
所得税率	16	15%	11%
转换费用	17	-	-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18	-	-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 = [1 + (15 - 17) * (1 - 16)] / (12 + 18)$	0.84	0.59
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 = [3 + (15 - 17) * (1 - 16)] / (12 + 18)$	0.83	0.61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的每股收益。

42、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	-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	-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	-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901.86	-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22,901.86-
5、其他	-	-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计--
合计	<u>-22,901.86</u>	<u>-</u>

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 2011、2010 年度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18,122,493.62 元及 6,664,418.31 元，其主要明细项目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14,857,824.91	3,191,331.94
政府补助	2,426,678.71	3,394,674.62

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公司 2011、2010 年度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77,903,806.26 元、53,653,540.96 元，各期主要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告宣传费	28,316,329.60	16,139,178.32
办公费	7,067,762.80	7,639,564.42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差旅费	9,401,602.30	7,093,477.68
邮运及保险费	9,439,724.66	5,699,519.77
租赁费	6,363,705.40	3,490,284.96
咨询及中介费	3,255,716.49	1,029,402.59
业务招待费	1,734,712.60	1,663,143.63

45、 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6,419,921.12	108,440,432.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139.53	182,142.42
固定资产折旧	7,877,137.12	4,135,560.93
无形资产摊销	2,435,445.44	1,722,266.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042,172.53	20,912,161.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减收益）	107,288.16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20,018.72	-
财务费用	6,461,909.31	512,466.00
投资损失（减收益）	-663,176.89	136,91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916,697.47	-456,967.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135,210.50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57,711,099.34	-361,427,466.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695,759.07	-37,511,456.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07,051,228.79	21,461,657.46
其 他	2,624,852.91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73,207.00	-241,892,287.33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2,221,141.75	475,389,972.5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75,389,972.57	53,050,885.60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168,830.82	422,339,086.97

—本期取得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100,000.00	-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00,000.00	-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02,948.51	-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7,051.49	-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	-
流动资产	2,550,567.06	-
非流动资产	119,547.42	-
流动负债	5,273,134.12	-
非流动负债	-	-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2,221,141.75	475,389,972.57
其中: 库存现金	759,985.53	540,083.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1,461,156.22	474,849,889.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42,221,141.75</u>	<u>475,389,972.57</u>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关系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姓名或企业名称	关联方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公司	汕头市	廖木枝	投资实业	3,380万元	35.23%	35.23%	77505160-4
廖木枝	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							

——廖木枝先生持有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51.60%的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一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汕头	廖创宾	首饰及其他工艺品的加工生产，自产产品的销售、维修	2,400万元	75%	75%	75206698-5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	李绪坤	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的零售	200万元	100%	100%	67061562-9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	林旭练	珠宝、钻石、铂镶嵌饰品的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100万元	100%	100%	67182973-3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汕头	钟天翼	销售：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	1,000万元	100%	100%	56660328-1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沈阳	林克尔	珠宝、钻石、铂及铂饰品、黄金及黄金饰品、皮革制品、鞋帽批发、零售	100万元	100%	100%	55532500-1
成都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成都	康笑然	批发、零售：珠宝、钻石、铂及铂镶嵌饰品、黄金及黄金镶嵌饰品，皮革制品，鞋帽	200万元	100%	100%	55897554-7
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广州	蔡中华	销售、金银首饰、工艺美术品（文物除外）	500万元	100%	100%	58188791-3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无锡	魏智伟	珠宝、首饰、工艺品、日用品、文化用品、化妆品、照相器材、五金交电、金属材料、针纺织品、皮革制品、鞋帽的销售。	110万元	100%	100%	66635618-5
济南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济南	罗霞英	首饰、工艺品、服装、皮革制品、鞋帽的批发、零售等	500万元	100%	100%	57558789-3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责任	香港	徐俊雄	珠宝产品贸易和加工	100万港元	100%	100%	1188630
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徐俊雄	珠宝产品研发和设计				118871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尚未开始运作。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汕头市潮宏基投资有限公司	33,800,000.00	-	-	33,800,000.00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000,000.00	-	24,000,000.00
杭州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广州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成都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5,000,000.00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	1,100,000.00	-	1,100,000.00
济南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5,000,000.00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	HK\$1,000,000.00	-	HK\$1,000,000.00

—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有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	63,410,760.00	35.23%	-	-	63,410,760.00	35.23%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10,200,000.00	51.00%	7,800,000.00	-	18,000,000.00	75.00%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	-	2,000,000.00	100.00%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	-	1,000,000.00	100.00%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	-	10,000,000.00	100.00%
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	-	1,000,000.00	100.00%
成都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	-	2,000,000.00	100.00%
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	-	-	5,000,000.00	-	5,000,000.00	100.00%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	-	1,100,000.00	-	1,100,000.00	100.00%
济南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	-	5,000,000.00	-	5,000,000.00	100.00%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	-	HK\$1,000,000.00	-	HK\$1,000,000.00	100.00%

采购货物

— 公司报告期内未向关联方采购货物。

销售货物

—公司报告期内未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公司报告期内无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九、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根据公司 2011 年 8 月 8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 2011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期权授予事项的相关议案，同意授予 172 名激励对象 312.10 万份股票期权，首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 2011 年 8 月 10 日。《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激励对象可根据本计划规定的条件行使股票认购权，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 1 股公司股份的权利。等待期为期权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期权分三次行权，三次行权的比例为 30%:30%:40%。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计算，公司分期行权的期权 2011 年 8 月 10 日公允价值如下：

行 权 期	期权份数	授予日期权公 允价值	期权有效期	2011 年 8 月 10 日 公允价值总额
第一个行权期	936,300.00	2.46	1.5	2,307,261.08
第二个行权期	936,300.00	4.22	2.5	3,949,205.54
第三个行权期	1,248,400.00	5.92	3.5	7,388,820.62
合计	3,121,000.00			13,645,287.24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2,624,852.9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624,852.91

十、 或有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 承诺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489 号”文核准，公司 2010 年 1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 万股并取得相应募集资金，依照招股说明书的承诺，公司计划分别

将募集资金中的 27,853.20 万元及 6,151.60 万元用于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及珠宝生产加工（含设计研发）建设项目的建设。

—经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粤外经贸合函【2007】336号”文批准，公司 2007 年 11 月在香港设立从事珠宝产品研发和设计的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珠宝设计中心有限公司，投资总额 100 万港币，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汇出投资款。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12 年 4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的关于 2011 年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拟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共派现金 63,000,000.00 元。该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	-7,448,051.28	-	-	19,226,160.0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	<u>-7,448,051.28</u>	=	=	<u>19,226,160.00</u>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上述合计	=	<u>-7,448,051.28</u>	=	=	<u>19,226,160.00</u>
金融负债	=	<u>7,568,070.00</u>	=	=	<u>128,798,280.00</u>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为 93,549,158.46 元，按种类分析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48,959,699.02	52.23	193,358.38	0.39	44,063,346.16	54.95	218,849.62	0.50
(2) 内部业务组合	44,782,817.82	47.77	-	-	36,121,115.89	45.05	-	-
组合小计	93,742,516.84	100.00	193,358.38	0.21	80,184,462.05	100.00	218,849.62	0.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 计	<u>93,742,516.84</u>	<u>100.00</u>	<u>193,358.38</u>	<u>0.21</u>	<u>80,184,462.05</u>	<u>100.00</u>	<u>218,849.62</u>	<u>0.27</u>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所占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金 额	所占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46,332,565.83	94.63	-	-	39,686,353.86	90.07	-	-
1 年以内	2,213,788.38	4.52	110,689.42	5.00	4,376,992.30	9.93	218,849.62	5.00
1-2 年	413,344.81	0.84	82,668.96	20.00	-	-	-	-
合 计	<u>48,959,699.02</u>	<u>100.00</u>	<u>193,358.38</u>	<u>0.39</u>	<u>44,063,346.16</u>	<u>100.00</u>	<u>218,849.62</u>	<u>0.50</u>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3,558,054.79 元，增幅为 16.91%，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随自营销售网络的扩张及足黄金产品线的加大投入大幅增加，期末信用期内未结算货款相应增加所致。

—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一公司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一公司本期不存在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为 49,794,407.86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53.12%，具体情况如下：

客 户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客户 A	控股子公司	36,488,151.72	信用期及一年以内	38.92%
客户 B	非关联客户	5,248,374.11	信用期内	5.60%
客户 C	全资子公司	3,141,192.31	信用期及一年以内	3.35%
客户 D	全资子公司	2,534,272.76	信用期内	2.70%
客户 E	非关联客户	2,382,416.96	信用期内	2.55%
合 计		<u>49,794,407.86</u>		<u>53.12%</u>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一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6,488,151.72	38.92%
汕头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77,414.84	0.84%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534,272.76	2.70%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662,582.84	1.77%
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79,203.35	0.19%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u>3,141,192.31</u>	<u>3.35%</u>
合 计		<u>44,782,817.82</u>	<u>47.77%</u>

2、其他应收款

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7,424,571.86 元，按种类分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7,353,473.86	99.04	-	-	4,191,793.02	100.00	-	-
(2) 内部业务组合	71,098.00	0.96	-	-	-	-	-	-
组合小计	7,424,571.86	100.00	-	-	4,191,793.02	100.00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计	<u>7,424,571.86</u>	<u>100.00</u>	=====	=====	<u>4,191,793.02</u>	<u>100.00</u>	=====	=====

—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信用期内	7,353,473.86	100.00	4,191,793.02	100.00
1 年以内	-----	-----	-----	-----
合计	<u>7,353,473.86</u>	<u>100.00</u>	<u>4,191,793.02</u>	<u>100.00</u>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3,232,778.84 元，增幅为 77.12%，主要系随公司业务规模拓展交付的商场保证金及业务备用金相应增加所致。

—公司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公司本期不存在核销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总计 2,427,445.89 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为 32.69%，具体情况如下：

单 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客户 A	非关联关系	1,246,366.89	信用期内	16.79%
客户 B	非关联关系	500,000.00	信用期内	6.73%
客户 C	非关联关系	290,040.00	信用期内	3.91%
客户 D	非关联关系	195,580.00	信用期内	2.63%
客户 E	非关联关系	195,459.00	信用期内	2.63%
合 计		<u>2,427,445.89</u>		<u>32.69%</u>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3、长期应收款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	60,018,606.00	-	60,018,606.00
成都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9,492,650.00-	595,000.00	8,897,650.00
合 计	<u>9,492,650.00</u>	<u>60,018,606.00</u>	<u>595,000.00</u>	<u>68,916,256.00</u>

—长期应收款系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及成都潮宏贸易有限公司投入实质上构成净投资的长期债权，用于购买开设专卖店所需物业。

4、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96,646,000.00 元，其明细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68,700,000.00	10,200,000.00	58,500,000.00	-	68,700,000.00	-	-	-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
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
成都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
济南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	5,000,000.00	-	5,000,000.00	-	-	-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1,100,000.00	-	1,100,000.00	-	1,100,000.00	-	-	-
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	5,000,000.00	-	5,000,000.00	-	-	-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846,000.00	-	846,000.00	-	846,000.00	-	-	-
合计	96,646,000.00	26,200,000.00	70,446,000.00	-	96,646,000.00	-	-	-

一 济南潮基贸易有限公司、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及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本期增加系公司分别以现金 500 万元、500 万元及港币 1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形成。

一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系公司于 2011 年 5 月以 110 万元收购陈克龙持有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而形成的全资子公司。

- 被投资单位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净资产总额	2011 年度营业收入	2011 年度净利润
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	汕头	2,400 万元	75.00%	75.00%	80,338,844.34	101,911,387.16	12,275,292.90
杭州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	200 万元	100.00%	100.00%	1,741,869.50	10,350,198.82	187,653.05
广州市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	100 万元	100.00%	100.00%	906,312.44	13,868,760.15	10,160.37
沈阳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沈阳	100 万元	100.00%	100.00%	802,383.16	4,092,843.60	-44,144.43
成都潮宏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	200 万元	100.00%	100.00%	1,975,267.46	388,294.48	-19,709.39
汕头市潮宏基贸易有限公司	汕头	1,000 万元	100.00%	100.00%	10,122,172.69	3,769,234.15	129,467.86
济南潮基贸易有限公司	济南	500 万元	100.00%	100.00%	4,886,382.27	1,315,499.02	-113,617.73
无锡市瑞宏商贸有限公司	无锡	110 万元	100.00%	100.00%	-2,715,328.59	5,128,746.34	-112,308.95
广州市豪利森商贸有限公司	广州	500 万元	100.00%	100.00%	4,956,964.97	241,220.69	-43,035.03
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HK\$100 万元	100.00%	100.00%	350,320.86	197,719.63	-472,777.28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情形。

—上列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无重大差异，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5、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58,868,338.47	860,679,938.48	787,376,230.15	540,848,440.22
其他业务	1,645,088.00	-	404,560.00	-
合 计	<u>1,260,513,426.47</u>	<u>860,679,938.48</u>	<u>787,780,790.15</u>	<u>540,848,440.22</u>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K 金珠宝首饰	577,072,885.96	290,539,923.16	397,805,478.69	211,791,071.12
铂金珠宝首饰	102,254,907.42	75,539,692.41	89,143,128.91	63,724,324.54
足金饰品	551,970,219.95	468,083,351.79	283,009,712.80	248,241,234.09
其他饰品	27,570,325.14	26,516,971.12	17,417,909.75	17,091,810.47
合 计	<u>1,258,868,338.47</u>	<u>860,679,938.48</u>	<u>787,376,230.15</u>	<u>540,848,440.22</u>

—主营业务按销售方式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自 营	1,019,417,050.53	655,098,298.20	601,361,699.96	379,351,970.03
品牌代理	182,623,071.58	150,541,333.20	139,489,476.73	116,084,599.23
批 发	56,828,216.36	55,040,307.08	46,525,053.46	45,411,870.96
合 计	<u>1,258,868,338.47</u>	<u>860,679,938.48</u>	<u>787,376,230.15</u>	<u>540,848,440.22</u>

一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列示如下:

地 区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华 东	664,415,922.42	421,503,535.05
东 北	180,608,450.92	111,543,150.85
华 南	159,132,302.55	106,473,746.89
华 北	76,956,763.54	36,097,311.38
西 南	69,696,052.91	49,879,133.57
华 中	66,672,601.66	39,809,967.70
西 北	34,827,090.10	20,058,762.32
其 他	6,559,154.37	2,010,622.39
合 计	<u>1,258,868,338.47</u>	<u>787,376,230.15</u>

一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129,625,648.03 元，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10.30%，具体情况如下:

客 户	营业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客户 A	53,077,499.13	4.22%
客户 B	23,430,889.59	1.86%
客户 C	18,521,529.48	1.47%
客户 D	17,467,247.42	1.39%
客户 E	17,128,482.41	1.36%
合 计	<u>129,625,648.03</u>	<u>10.30%</u>

一公司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471,492,108.32 元，增幅为 59.88%，主要系随公司销售网络的扩张、足黄金和钻石镶嵌类产品线投入的加大、以及单店业绩的提升，产品销售量相应增长所致。

6、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5,330,474.16	99,106,847.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491.24	181,412.20
固定资产折旧	6,801,929.73	3,963,589.29
无形资产摊销	2,432,961.29	1,722,266.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938,554.64	17,180,213.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07,288.16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20,018.72	-
财务费用	6,461,909.31	512,466.00
投资损失（减收益）	-663,176.89	-584,476.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389,003.45	-239,920.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135,210.50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99,418,673.63	-335,605,086.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605,506.27	-51,702,349.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04,671,813.68	14,723,272.38
其 他	2,624,852.91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265,825.84	-250,741,766.50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0,685,108.03	461,786,768.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1,786,768.77	51,529,882.83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1,101,660.74	410,256,885.94

十五、 补充资料**1、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

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归集计算财务报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7,288.1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52,550.00	3,394,674.62
套期保值无效部分取得的投资收益	-226,240.00	-136,915.00
发行权益性证券过程中发生的广告费、路演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7,461,903.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53,828.71	326,956.35
小 计	2,072,850.55	4,531,100.4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313,972.58	-498,197.49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75.00	-196.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758,952.97	4,032,706.93

2、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项 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0	0.84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7	0.83	0.83
201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5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8	0.61	0.61

一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序 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分子：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50,819,899.82	103,286,549.9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758,952.97	-4,032,706.93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149,060,946.85	107,319,256.92
分母: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4	-	11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增减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5	4	-
报告期月份数	6	12	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7	1,328,517,634.10	336,629,180.42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净资产	8	-	948,601,903.69
报告期其他交易事项引起的增减净资产	9	-24,344,603.68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减少的净资产	10	63,000,000.00	60,000,000.00
分配现金红利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11	7	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12	1,394,594,881.29	1,328,517,634.1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13=7+1*50\%+8*4/6-10*11/6\pm 9*5/6$	1,359,062,716.12	1,222,824,20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13	11.10%	8.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3/13	10.97%	8.78%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1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廖木枝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七日